OOH Holdings Limited
奧傳思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91

2020 / 21
年報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一般為中小型公司，於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於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奧傳思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盡悉，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報告產生誤導。

目　錄

公司資料	3
主席報告	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6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資料	13
企業管治報告	16
環境、社會和管治報告	28
董事會報告	35
獨立核數師報告	46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51
綜合財務狀況表	52
綜合權益變動表	54
綜合現金流量表	5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7
財務概要	120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周慧珠女士(*主席兼行政總裁*)
梁俊威先生

非執行董事

施冠駒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區瑞明女士
梁文傑先生
林右烽先生

審核委員會

區瑞明女士(*主席*)
梁文傑先生
林右烽先生

薪酬委員會

區瑞明女士(*主席*)
梁文傑先生
周慧珠女士

提名委員會

林右烽先生(*主席*)
區瑞明女士
梁俊威先生

企業管治委員會

梁文傑先生(*主席*)
林右烽先生
施冠駒先生

公司秘書

馮淑嫻女士

監察主任

周慧珠女士

授權代表

周慧珠女士
馮淑嫻女士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公司資料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觀塘
偉業街189號
金寶工業大廈9樓A5室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da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54樓

公司網站

www.ooh.com.hk

上市地點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091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奧傳思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本集團仍然為業界領先的戶外廣告公司。本集團過去年度專注於小巴廣告，並於香港繼續向客戶提供廣告解決方案及其他相關服務。除現有廣告業務外，本集團致力發展與我們的主要業務相關的新業務。目前，本集團的自家印刷設備全面投入運作，並服務廣告商訂單及自家印刷需求。儘管我們積極與小巴及的士廣告合作夥伴於汽車買賣領域上取經學習，二手私家車買賣的新業務仍為本集團帶來新挑戰。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儘管我們的運輸業務所錄得收益輕微下跌，本集團在疫情的艱難時期下仍得以維持穩定收益。由於COVID-19爆發下的社交距離措施及連續幾波疫情，於回顧年度，餐飲業務無疑為本集團帶來了艱難挑戰。然而，凡事均屬一體兩面，我們不是白白等待經濟復甦，而是把握機會，於在家工作及經濟處於不確定時期透過減低工作不受干擾及裝修工程公司的勞工成本折讓下改善辦公室工作環境。本集團已租用兩個與現有辦公室相鄰的單位，擴充及翻新位於觀塘的辦公室，令我們可更有效運用辦公室設施。新辦公室空間將自家印刷設備、倉庫、營運及行政部門以及銷售部門納入同一層，讓員工得以在新的開放式辦公室設計下更有效率地溝通。員工福利毋庸置疑地屬我們的首要關注問題，故本人希望我們的新辦公室設計可鼓勵員工留守及享受新「家園」。

截至目前為止，COVID-19疫情已影響全球經濟超過一年。我們於香港已經歷四波疫情、出現不同的變種病毒株以及COVID-19確診個案數目近期於多個亞洲區域快速回升，以上種種均顯示保持警惕的重要性，且需要針對此前所未有疫情建立充分保障措施。因此，接種疫苗乃為我們本身、家族成員及周遭人們提供更佳保障的關鍵措施，而在宏觀層面，其亦為回復正常生活及可持續經濟復甦鋪路。作為負責任企業，我們鼓勵僱員接種疫苗，讓社會可更快達致群體免疫，而群體免疫對經濟復甦而言乃屬至關重要。

最後，本人僅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團隊在此困難時刻的出色表現，本集團能渡過此次疫情離不開他們的貢獻。再次向全體股東、投資者、客戶、供應商及業務夥伴的鼎力支持及對我們的信任致以衷心謝意。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周慧珠

香港，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一日

業務回顧

本集團繼續經營其主要業務，向其客戶提供戶外廣告空間及服務，客戶包括旨在推廣彼等品牌、產品或服務的直接用戶及有關廣告商的廣告代理。我們亦於不同的廣告平台上為客戶提供設計及印刷、廣告物流、安裝及拆卸服務。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主要業務運輸業務於獨家專線小巴廣告空間的存貨方面錄得輕微增長，由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1,372個增加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1,406個。小巴廣告業務的毛利率錄得增長，由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0.0%增加至二零二一年同期的約33.3%。有關增長歸因於(i)小巴營運商考慮到COVID-19爆發所造成的營商環境而提供的承包費優惠；及(ii)我們自家印刷製作廣告貼紙設備的使用率提高所致。

本集團的蜜滋麻美品牌餐飲零售店於回顧年內保持穩定收益。然而，儘管我們致力於餐飲業務獲得盈利，惟本集團持續就該分部錄得虧損，乃由於餐飲業因COVID-19爆發而受到嚴重影響。現時位於中環的零售店租約已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屆滿，而本集團已將蜜滋麻美品牌特許經營權發予一名獨立第三方。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中，該特許經營商已接管現時位於中環的零售店，而本集團將以收益分享機制向特許經營商收取特許經營費。本集團亦得以延長與台灣蜜滋麻美簽訂的主合約，由原先6年合約延長至9年合約。鑑於合約得以延長，本集團保留權利可於COVID-19疫情受控或經濟情況改善時在不同地點開設新零售店。

於二零二零年下旬，本集團已開展二手私家車買賣業務，主要針對汽車買賣市場(尤其是老爺車及古董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已購置存貨作汽車買賣及汽車零件改裝之用，總額約為3.1百萬港元。本集團將擴展在該業務領域的知名度，以擴闊其收益來源。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為投資目的認購兩項公司債券。董事會認為有關認購事項可擴闊本集團收入來源，並為本集團提供穩定投資回報及現金流入。於二零二一年二月，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傳廣通媒體推廣有限公司(「**傳廣通媒體推廣**」)透過本集團的證券經紀自公開市場認購本金額為400,000美元(相當於約3,120,000港元)由中國恒大所發行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三日到期按年利率8.25%計息之公司債券，代價約為399,917美元(相當於約3,119,353港元)。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二月三日之公告。於回顧年內，本集團自上述公司債券收取利息收入約35,609港元。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有關債券入賬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約3.1百萬港元，佔本集團總資產約3.10%。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傳廣通媒體推廣亦透過本集團的證券經紀自公開市場認購本金額為550,000美元(相當於約4,290,000港元)由廣州富力地產股份有限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怡略有限公司所發行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七日到期按年利率8.125%計息之公司債券，代價約為534,369美元(相當於約4,168,078港元)。於回顧年內，並無自有關公司債券收取任何利息收入。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有關債券入賬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約4.1百萬港元，佔本集團總資產約4.27%。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總收益由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56.8百萬港元減少16.9%至二零二一年同期的約47.2百萬港元。該減少主要由於(i)數碼活動管理業務(該業務已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終止)並無錄得收益；(ii)數碼媒體業務並無錄得收益；(iii)自物流廣告業務產生的收益減少；及(iv)自私家醫院及診所媒體產生的收益減少所致。

自小巴廣告產生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47.4百萬港元減少約7.6%至二零二一年同期的約43.8百萬港元。該減少主要由於自直接客戶產生的收益減少。自私家醫院及診所媒體產生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0.8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一年同期的約0.5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自代理客戶產生的收益減少所致。

自物流廣告業務產生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0.3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二一年同期的約0.1百萬港元。該減少主要由於物流廣告業務營運商在廣告審查方面採取審慎方針，導致延遲審批廣告內容及設計，削弱廣告商對平台的興趣。自提供其他類型廣告服務(例如其他戶外媒體形式的廣告空間)產生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0.7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二一年同期的約0.3百萬港元。該減少主要由於(i)鐵路廣告平台對選舉廣告活動的審查限制；及(ii)自直接客戶及代理客戶產生的收益減少所致。

自的士廣告產生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0.9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二一年同期的約1.3百萬港元。有關增加乃由於原定於二零二零年開展的選舉廣告活動所致。

自餐飲業務產生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0.4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二一年同期的約1.1百萬港元。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餐飲業務僅於二零一九年八月開始營運所致。

我們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自數碼媒體業務產生收益，乃由於專責該分部的銷售總監辭任所致，惟本集團一直在物色彼等職務的替任人選。

銷售成本及毛利率

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41.1百萬港元減少21.9%至二零二一年同期的約32.1百萬港元。該減少主要由於(i)收益減少；(ii)隨著COVID-19爆發而衍生的承包費優惠，導致小巴廣告承包費減少；及(iii)一間經營紅磡小巴路線營運商終止業務而導致支付予該營運商的承包費減少所致。

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7.6%增加4.4個百分點至二零二一年同期的約32.0%，主要由於(i)隨著COVID-19爆發而衍生的承包費優惠，導致小巴廣告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0.0%增加至二零二一年同期的約33.3%；(ii)直接客戶增加導致物流廣告業務毛利率增加；及(iii)業務營運及管理日趨成熟令餐飲業務的虧損率減少所致。

銷售開支

銷售開支由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8.4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二一年同期的約5.7百萬港元，乃由於(i)COVID-19爆發令海外出差及業務活動暫停，從而導致海外差旅開支及市場推廣開支減少；(ii)收益下跌導致支付予銷售團隊的佣金減少；及(iii)銷售策略改變及專責數碼媒體業務的銷售總監辭任導致支付予數碼媒體業務銷售團隊的佣金減少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相對維持穩定，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14.7百萬港元，而於二零二一年同期則約為14.6百萬港元。該輕微減少主要由於(i)其中一名執行董事辭任而尚未找到替任人選導致董事薪酬減少；(ii)本集團因疫情爆發而採納在家工作政策導致員工福利減少；及(iii)本集團委任收費較廉宜的新財經印刷商令法律及專業費用減少所致。

其他營運開支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其他營運開支900,000港元，乃源於餐飲業務的減值虧損。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7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二一年同期的約1.2百萬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我們錄得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4.7百萬港元，相較二零二零年同期則約為5.7百萬港元。

資本結構

有關本公司股本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以本身的營運資金及上市所得款項淨額撥付其營運所需資金。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分別為約30.9百萬港元及約32.1百萬港元，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分別約38.9百萬港元及約54.9百萬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已質押銀行存款。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按本集團的銀行借款除以其總權益計算的資產負債比率為0%(二零二零年：0%)。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銀行借款。

持有的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披露者外，本集團目前並無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其他計劃。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承擔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二零二零年：無)。

本集團資產的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質押任何其資產作為授予本集團的任何融資的抵押(二零二零年：無)。

匯兑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香港營運，而大部分交易均以港元結付，且並無因外幣匯率變動而產生重大風險。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經扣除包銷佣金及其他與本公司上市相關的支出後，根據招股章程所載之配售項下配售價每股股份0.27港元發行本公司合共180,000,000股新普通股，配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9.9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擬按招股章程所載相同的比例及方式應用。因此，約69.7%（20.9百萬港元）、18.2%（5.4百萬港元）、9.8%（2.9百萬港元）及2.3%（0.7百萬港元）將分別用作(i)擴大我們於小巴廣告網絡的覆蓋範圍；(ii)擴大我們於其他交通工具廣告平台的覆蓋範圍；(iii)擴大我們於保健相關廣告平台的覆蓋範圍；及(iv)提升我們的資訊管理系統。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五日（「**上市日期**」）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內，所得款項淨額的應用分析載列如下：

		自上市日期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使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金額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悉數使用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
		估計*	實際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i)	擴大我們於小巴媒體的覆蓋範圍	20.9	14.4	6.5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
(ii)	擴大我們於其他交通工具的覆蓋範圍	5.4	2.7	2.7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
(iii)	擴大我們於保健相關廣告的覆蓋範圍	2.9	0	2.9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
(iv)	提升我們的資訊管理系統	0.7	0.1	0.6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
總計		**29.9**	**17.2**	**12.7**	

附註：業務策略載於招股章程。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已存放於香港持牌銀行作為銀行結餘。

* 由於上述估計所得款項淨額與實際獲得的所得款項淨額出現差額，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所得款項淨額估計使用金額已按招股章程所載的相同比例及相同方式作出調整。

招股章程所載的業務目標與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實際業務進展的分析載於下文：

業務目標及策略	截止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實際業務進展
(i) 擴大我們於小巴媒體的覆蓋範圍	本集團已取得額外805輛綠色小巴及額外62輛紅色小巴的廣告空間。 社會運動及COVID-19的爆發對香港經濟產生前所未有的衝擊。自爆發COVID-19以來，本集團採取審慎的業務拓展方針，以確保本集團於經濟低迷的情況下有充足資源以維持我們正常業務。 鑒於全球經濟環境的不穩定性，本集團根據現時的經濟及社會狀況決定進一步暫停投放於車內的LCD屏幕廣告服務直至二零二一年十月。 然而，本集團將透過取得有價值的獨家廣告空間繼續探索擴大小巴媒體的覆蓋範圍的可能性。
(ii) 擴大我們於其他交通工具的覆蓋範圍	本集團已與香港一間著名的旅遊巴士／長途汽車營運商之附屬公司簽立獨家使用廣告空間合約，並取得不少於100輛旅遊巴士／長途汽車廣告空間。 本集團已取得額外26輛的士及額外50輛用作Taxiboard媒體的的士廣告空間。 本集團正與香港一間專營巴士營運商就獨家使用巴士廣告空間磋商並敲定合約條款。本公司將按GEM上市規則規定作出公告。
(iii) 擴大我們於保健相關廣告的覆蓋範圍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有關使用公立醫院廣告空間協議完結後，並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後全面停辦保健及美容零售店的媒體平台，本集團已評估擴大於保健相關廣告的覆蓋範圍的成效。本集團已考慮將此分部資源重新分配至其他分部或新業務分部的可能性，以發揮使用所得款項的最大效用。
(iv) 提升我們的資訊管理系統	本集團已委任一所外判商就小巴廣告庫存管理系統開發新的廣告資訊管理系統。新的小巴庫存管理系統開發的實際開始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八日，預計該系統將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備妥以進行測試。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37名僱員(二零二零年：38名僱員)。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約為15.4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約18.7百萬港元)。

薪酬乃參照市場標準及個別僱員的責任、資歷、經驗及表現釐定。為增加員工獎勵，本集團亦採納購股權計劃。

展望

二零二零／二零二一財政年度無疑為香港各行各業嚴峻的一年。目前，COVID-19疫情已影響全球經濟超過一年，為公眾醫療系統、經濟增長及人民生活帶來重大影響。以本地而言，在政府、醫療從業員、私營界別及香港居民共同努力下，近日COVID-19確診個案已大幅減少，經濟活動亦有回升，情況令人鼓舞。多個地方已制定疫苗接種計劃，作為致力實現經濟復甦策略其中一項基礎措施，由於政府及私營界別提供獎勵措施，預期疫苗接種率將逐步上升。鑑於疫苗接種及對開放中國內地關口，本集團已為經濟復甦準備就緒。本集團繼續專注戶外廣告作為我們的主要業務，亦面對來自數碼廣告及各種新媒體平台競爭的挑戰。本集團了解，儘管經歷疫情挑戰及社會不穩，香港廣告商繼續會信賴戶外平台。即使廣告業於過去十年經歷巨變，戶外廣告屬不可取代的媒介，讓廣告商快速接觸廣大客戶，以不擾民而令人注目的方式傳達品牌廣告信息。與印刷、網上或電視廣告(該等廣告方式屬一對一、可關閉或容許消費者轉至其他頻道)相比，戶外廣告宣傳提供一對多不容忽視的受眾體驗。本集團的運輸媒體平台為本集團提供穩定收益來源，而本集團將繼續探索其他媒體平台以分散本集團所承擔風險。本集團將繼續採納靈活的銷售套餐，就未售廣告空間向客戶提供優惠價，嘗試爭取客戶的廣告預算使用在我們的平台上。本集團有信心，我們終會跨越疫情，見證經濟復甦，故本集團現時會作好準備，迎接新商機來臨。

董事

執行董事

周慧珠女士，71歲，為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本公司控股股東。彼亦為監察主任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周女士負責領導董事會並就本集團業務策略提供意見。彼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董事。周女士自二零零七年七月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起分別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傳廣通媒體有限公司(「**傳廣通媒體**」)及傳廣通媒體推廣有限公司(「**傳廣通媒體推廣**」)的董事。周女士為本集團共同創辦人，在成為傳廣通媒體的董事前，周女士為本集團高級管理層，負責處理與小巴路線營運商及的士車主的關係，並向該等營運商取得廣告空間。周女士亦擔任本集團若干其他附屬公司的董事，包括Media Savvy Marketing International Limited(「**MSBVI**」)、傳廣通藥房媒體有限公司、醫思維媒體有限公司(「**醫思維媒體**」)、A1 Advertising & Production Company Limited(「**AAPCL**」)及奧啦啦印刷及製作有限公司(「**奧啦啦**」)。周女士於戶外媒體廣告行業擁有超過21年經驗。彼自九十年代後期起在市場推廣業界累積經驗，並於商界出任高級職位，亦曾於非牟利組織任職。

梁俊威先生，50歲，為執行董事。彼亦為提名委員會成員。彼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董事。梁先生負責領導營運部門及負責管理與本集團的保健媒體平台的廣告空間提供商的關係，並向彼等取得廣告空間。梁先生負責監督本集團的廣告空間信息管理系統，亦管理本集團設計及製作部門，負責印刷及安裝廣告物料、採購及維持與供應商的關係。梁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市場推廣顧問。彼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傳廣通媒體及傳廣通媒體推廣的董事，其後彼獲委任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MSBVI、醫思維媒體、AAPCL、奧啦啦、蜜滋麻美(香港)有限公司、Auto Savvy Limited、Vehicle Savvy Limited及M Savvy Media Limited的董事。梁先生擁有超過24年市場推廣經驗。

非執行董事

施冠駒先生，49歲，為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股東。彼亦為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施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董事。施先生負責向董事會提供企業管治指導及為本集團業務策略提供意見。施先生為本集團的共同創辦人，並自二零一四年四月起為傳廣通媒體及傳廣通媒體推廣的董事。施先生於一九九六年畢業自美國Carnegie Mellon University，取得資訊系統理學士及碩士(雙主修資訊及決策系統以及工業管理)學位。施先生現任迅達航空貨運(香港)有限公司業務發展總監，負責業務發展。施先生擁有超過19年營商經驗。

獨立非執行董事

區瑞明女士，57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彼亦為提名委員會成員。區女士持有澳洲University of Wollongong之商業學士學位，主修會計。彼為澳洲會計師公會之註冊會計師及香港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區女士於金融及會計領域擁有豐富經驗。彼目前為New Horizon Capital (Group) Limited的財務總監。此外，區女士目前為i-Craftsmen Limited及聰穎教育有限公司之董事。彼現為智城發展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公司，股份代號：826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文傑先生，47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於二零一四年九月，梁先生獲委任為RT Management Limited董事及營運總監，監察該公司日常營運。梁先生亦擔任廣告及推廣代理創貿媒體策劃有限公司董事。梁先生曾擔任品尊雜誌的總編。

林右烽先生，52歲，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彼現為大連萬達集團成員公司之萬達酒店發展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169)之總經理。彼曾出任於越秀地產股份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123)之執行董事，亦曾為越秀集團之財務總監。林先生曾擔任中國其中一間最大電器零售商國美電器控股有限公司(現稱國美零售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493)(「**國美**」)的企業融資及業務發展總監。在加入國美前，彼於施羅德投資、荷銀洛希爾及德意志銀行等投資銀行及資本市場任職約十年。彼為特許財務分析師，並持有美國萊斯大學企業管理碩士學位。林先生在企業融資、金融及會計領域擁有豐富經驗。

林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一月起獲委任為亞洲聯合基建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711)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現為其董事局薪酬委員會之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林先生亦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九日起獲委任為香港建屋貸款有限公司(現稱信能低碳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145)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級管理層

洪啟文先生，56歲，為本集團銷售及市場推廣總監。彼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銷售及市場推廣部。彼負責領導我們的銷售及市場推廣部，並與我們所有媒體平台的客戶建立關係，以向客戶推廣我們的廣告平台。洪先生與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周女士一同負責制定所有媒體平台的年度廣告費，並為本集團銷售團隊訂立年度銷售目標。彼於一九八六年開始其事業，擔任電視廣播有限公司初級樓層經理。彼擁有逾24年銷售經驗。

何希文女士，32歲，為本集團的營運及市場推廣經理。彼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加入本集團的營運及行政部，之後，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升職為助理經理。何女士取得赫爾大學頒發的市場推廣及管理文學(榮譽)學士學位(為香港大學開辦的兼讀課程)。何女士負責小巴營運，彼監督及管理日常營運，並支援銷售團隊，以達致公司目標。

公司秘書

馮淑嫻女士，47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彼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加入本集團。馮女士持有香港公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現為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之會員。彼在公司秘書領域擁有逾23年經驗及在上市公司之企業管治實務方面具有豐富經驗。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致力於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常規，該常規適用於根據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進行及發展其業務。董事會認為，良好企業管治於平衡股東、客戶及僱員利益以及業務的成功方面屬重要。董事會繼續不時檢討及改善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及守則條文。除下文「主席及行政總裁」一節所披露之偏離外，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以及其附屬公司及控股公司之董事(該等人士可能掌握有關本公司或其證券的內幕資料)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其條款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之交易必守標準。本公司亦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而本公司於本年度並無知悉董事違反有關證券交易之交易必守標準。

董事會

組成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組成載列如下：

執行董事：

周慧珠女士*(主席兼行政總裁)*
梁俊威先生

非執行董事：

施冠駒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區瑞明女士
梁文傑先生
林右烽先生

董事會的功能、角色及責任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控制本集團，並透過指導及監督本集團的事務共同促進本集團的成功。董事會專注於制定本集團的整體策略、批准發展計劃及預算；監察財務及營運表現；檢討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監督及管理本集團管理層的表現；以及訂立本集團的價值觀及標準。董事會委託行政總裁及高級管理層人員負責本集團的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工作。董事會定期檢討所授出職能，以確保其符合本集團的需要。上述人員須向董事會匯報，並代表本公司於訂立任何重大承擔前取得董事會事先批准，且彼等不得超越董事會或本公司以決議案作出的任何授權。

非執行董事並無參與本集團一般管理及日常營運。然而，其於董事會會議上向本集團提供策略方向意見。

獨立非執行董事就策略方向、政策、發展、表現及風險管理等事宜，為董事會提供廣泛的業務及財務專業知識、經驗及獨立判斷。透過積極參與董事會會議，在管理涉及潛在利益衝突事務時發揮牽頭引導作用及服務董事委員會，彼等監督本公司於實現公司目標及目的方面的表現並監察表現匯報。藉此，彼等可透過於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上提出獨立、有建設性及知情意見，為本公司的策略及政策作出積極貢獻。

董事各自確認其為本公司事務貢獻足夠時間及精力，並已定期提供有關在公眾公司或機構所擔任職位的數目及性質的資料及其他重要承擔，包括該等公司或機構的性質及參與時間。

本公司已就董事因公司活動而面對法律行動的責任安排適當保險。

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性之確認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9條作出年度獨立性確認。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9條所載獨立性指引，並根據該指引條款屬獨立人士。

非執行董事之任期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4.1條，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選。非執行董事及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委任函，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並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董事會／董事委員會會議

董事會每年至少四次以親身出席或透過其他電子通訊方式定期會晤，以(其中包括)檢討過往財務及營運表現並討論本集團的方向及策略。議程及隨附文件連同所有適當資料於董事會會議或董事委員會會議各自舉行前至少三日寄發予全體董事，以確保董事及時獲得相關資料。董事會定期會議適時向全體董事發出至少14日通告，而其他董事委員會會議於合理時間內發出通告，全體董事可以出席及將事項納入議程以供討論。高級管理層於有需要時獲邀參與所有董事會會議，以加強董事會與管理層之間的溝通；董事會及各董事亦於有需要時個別獨立接觸高級管理層。公司秘書作出會議紀要，並保存會議上所討論事項及議決的決策，包括董事提出的任何疑慮或表達的反對意見，而董事會會議的投票結果公正反映董事會的共識。會議紀要草擬本及最終版本於每次會議後合理時間內分別送交全體董事供其提供意見及記錄，有關紀要應任何董事要求於合理事先通知後供查閱。董事有權查閱董事會會議文件及相關材料，而任何查詢可獲詳盡答覆。

於本年度，董事會舉行四次定期會議，各董事出席情況具名列載於下文「舉行及出席會議」一節。

向董事會作出合理要求後，董事可於履行彼等的責任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如有必要)。根據董事會現行慣例，倘有本公司主要股東或董事出現潛在利益衝突，有關事宜將於董事會會議上討論，而非以書面決議案處理。並無涉及利益衝突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將出席有關會議。董事會考慮任何有關董事涉及利益衝突的議案或交易時，有關董事將申報利益並放棄表決。

舉行及出席會議

於本年度，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組成以及各董事於董事會定期會議、各董事委員會會議及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一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的個人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於本年度出席會議／舉行會議次數					
董事姓名	董事會會議	審核委員會會議	薪酬委員會會議	提名委員會會議	企業管治委員會會議	股東週年大會
執行董事：						
周慧珠女士*(主席兼行政總裁)*	4/4	不適用	1/1	不適用	不適用	1/1
張潔怡女士*(附註1)*	1/1	不適用	不適用	1/1	不適用	不適用
梁俊威先生*(附註2)*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非執行董事：						
施冠駒先生	3/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區瑞明女士	4/4	5/5	1/1	1/1	不適用	1/1
梁文傑先生	4/4	5/5	1/1	不適用	1/1	1/1
林右烽先生	4/4	5/5	不適用	1/1	1/1	1/1

附註：

1. 張潔怡女士自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起辭任執行董事，並於同日不再擔任提名委員會成員。

2. 梁俊威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

持續專業發展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6.5條，所有董事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以確保彼等繼續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

根據本公司存置的記錄，於本年度，本公司已為現任董事安排有關GEM上市規則及董事責任的更新情況的培訓課程以及相關閱讀資料，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的情況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培訓課程	閱讀資料
執行董事：		
周慧珠女士*(主席兼行政總裁)*	✔	✔
梁俊威先生	✔	✔
非執行董事：		
施冠駒先生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區瑞明女士	✔	✔
梁文傑先生	✔	✔
林右烽先生	✔	✔

主席及行政總裁

周慧珠女士(「**周女士**」)為董事會主席，主要負責制定公司整體企業策略。周女士亦為行政總裁，主要負責本集團日常管理。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而主席及行政總裁之間的職責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鑒於彼對本集團業務營運的經驗及熟悉度，董事會認為，周女士適合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職位以維持本集團整體策略規劃、管理及業務發展效率。董事會亦認為董事會運作涉及經驗豐富的優秀人才，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定期會晤討論影響本集團營運的事宜，且本集團所有重要決定乃由全體董事會成員參與作出，故已確保充分維持權力及授權的平衡。董事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繼續於每個財政年度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政策及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7條規定，董事會主席每年至少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沒有其他董事出席的會議。於本年度，董事會主席與獨立非執行董事曾舉行一次會議。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四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以監察本公司特定範疇的事務。所有董事委員會均已依照企業管治守則採納書面職權範圍，該等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ooh.com.hk)瀏覽，亦於股東作出要求時可供彼等查閱。董事委員會獲提供足夠資源，以便履行職責，並於適當情況下因應合理要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董事委員會將向董事會匯報彼等的決定或推薦意見。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審核委員會並遵照不時的企業管治守則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現時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區瑞明女士、梁文傑先生及林右烽先生)組成。區瑞明女士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i)協助董事會就本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提供獨立意見；(ii)監察審核程序；及(iii)履行董事會所指派的其他職務及職責。

審核委員會於本年度舉行五次會議。審核委員會各成員出席情況具名列載於上文「舉行及出席會議」一節。於本年度，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全年業績及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季度及中期業績，並認為有關業績的編製已遵守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及已作出充分披露。審核委員會已討論有關審核二零一九／二零年全年業績的審核計劃備忘錄。審核委員會已討論並向董事會建議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審核費用。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本集團內部監控的檢討報告，以及考量根據GEM上市規則項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

於本年報日期，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討論及審閱本年度本集團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亦已審閱及討論本年度本集團的審核費用。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薪酬委員會並遵照不時的企業管治守則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現時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執行董事(即區瑞明女士、梁文傑先生及周女士)組成。區瑞明女士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其中包括)檢討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及就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就制訂薪酬政策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薪酬委員會於本年度舉行一次會議。薪酬委員會各成員出席情況具名列載於上文「舉行及出席會議」一節。於本年度，薪酬委員會已審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及其職權範圍。概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參與釐定其自身薪酬。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支付予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人員(包括董事)的酬金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提名委員會並遵照不時的企業管治守則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現時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執行董事(即林右烽先生、區瑞明女士及梁俊威先生)組成。林右烽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檢討及監控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及對董事會擬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以配合本集團策略，物色合資格出任董事會成員之合適人選，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及就委任或續聘董事、董事的繼任計劃及檢討本公司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提名政策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提名委員會於本年度舉行一次會議。提名委員會各成員出席情況具名列載於上文「舉行及出席會議」一節。於本年度，提名委員會已檢討董事會的架構及組成、其職權範圍、審閱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及考量重選退任董事並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提名政策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一日採納提名政策，該政策乃為提名委員會制定書面指引，以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會成員的人士，並參考制訂準則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及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甄選標準

於評估提名候選人適合與否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若干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提名候選人的誠信信譽、於本集團業務所屬行業的成就、經驗及聲譽、承諾投入的足夠時間、代表界別的利益及關注本公司的業務以及本公司不時採納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所載的於各方面的多元化、有能力協助及支持管理層並對本公司的成功作出重大貢獻、以及倘就甄選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參考GEM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性指引考慮提名候選人是否具獨立性。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有酌情權提名其認為適當的任何人士。

提名程序

提名候選人將按要求呈交必要的個人資料，連同彼等書面同意獲委任為董事及就涉及或有關彼等接受選任為董事而言於任何文件或相關網站公開披露彼等的個人資料。提名委員會如認為有必要，可要求候選人提供額外資料及文件。提名委員會的秘書須召開提名委員會會議，並於會前邀請董事會成員提名的候選人(如有)以供提名委員會考慮。提名委員會亦可提名非由董事會成員所提名的候選人。為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及／或增加成員，提名委員會應作出推薦建議供董事會審議及批准。對於提名候選人參加股東大會選舉，提名委員會應向董事會作出提名供其考慮及推薦。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九日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可於本公司網站(www.ooh.com.hk)「投資者關係」一節瀏覽。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本公司在設定董事會組成及遴選董事會候選人時，會從多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最終將按獲遴選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而作決定。

提名委員會於本年度已按多元化的角度檢討董事會的組成，並監察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在主要多元化層面的組成概述如下：

董事會多元化

<table>
<tr><td>職位</td><td colspan="2">執行董事</td><td>非執行董事</td><td colspan="2">獨立非執行董事</td></tr>
<tr><td>性別</td><td colspan="4">男性</td><td colspan="2">女性</td></tr>
<tr><td>種族</td><td colspan="6">中國籍</td></tr>
<tr><td>年齡組別</td><td colspan="4">46歲至55歲</td><td>56歲至65歲</td><td>66歲至75歲</td></tr>
<tr><td>服務年期</td><td colspan="3">少於5年</td><td>5至10年</td><td colspan="2">超過10年</td></tr>
<tr><td>董事數目</td><td>1</td><td>2</td><td>3</td><td>4</td><td>5</td><td>6</td></tr>
</table>

企業管治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企業管治委員會並遵照不時的有關守則條文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企業管治委員會現時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即梁文傑先生、林右烽先生及施冠駒先生)組成。梁文傑先生為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企業管治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制定及檢討本公司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檢討及監督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檢討及監督本公司有關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及常規，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以及檢討本公司遵守守則情況及年報所載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企業管治委員會於本年度舉行一次會議。企業管治委員會各成員出席情況具名列載於上文「舉行及出席會議」一節。於本年度，企業管治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企業管治報告、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其職權範圍、董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情況及考慮及檢討主席與行政總裁角色之區分。

問責及審核

董事負責編製每個財務年度的財務報表，以確保此等財務報表真實而公平地反映本集團的情況及該年度的業績及現金流量。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有關法定要求及適當的會計準則編製。董事負責確保選用適當的會計政策並貫徹應用，作出的判斷和估計屬謹慎及合理，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本公司的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聲明乃載於本年報第46頁至第50頁「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提供予本集團的審核服務的費用載列如下：

服務性質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港元
審核服務	**540,000**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須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負責，並持續檢討其有效性。該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致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主要功能旨在提供清晰的治理架構、政策及程序以及匯報機制，以利本集團管理業務營運的風險。本集團已建立由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及高級管理層組成的風險管理架構。董事會釐定在達致本集團策略目標過程中將承擔的風險的性質及程度，並整體負責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設計、實施及整體有效性。高級管理層應至少每年對達致本集團的目標造成不利影響的風險進行識別，並根據一套標準準則評估及優先處理已識別風險。隨後須就被視為重大的風險制定風險減低方案並確定風險負責人。

本集團的內部審核職能由本公司的管理層負責履行，當中包括分析及評核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充足性及有效性。為提高內部審核的質素，本公司已委聘外部顧問執行內部審核職能的若干協定範圍。內部監控設計及實施之不足得以識別並就此提供改善建議。內部監控主要不足應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匯報，以確保立即採取改善行動。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進行年度檢討，檢討內容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處理其業務轉型及外部環境變化的能力；管理層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進行檢討的範圍及質素；內部審核工作的結果；就風險及內部監控檢討結果與董事會溝通的程度及頻率；所識別的重大失誤或不足及其相關影響；以及遵守GEM上市規則的情況。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屬有效及充足。

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監控

本公司已就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頒佈之「內幕消息披露指引」採納其信息披露政策及相關程序。該政策訂定本集團的責任、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及按照GEM上市規則第17.10、17.11及17.11A條的主要披露規定、監控措施以及處理機密資料及監控信息披露的申報程序。本集團採納本集團內部逐級上報方法以發現任何潛在內幕消息並匯報董事會。本公司定期進行檢討該政策並不時採取一切合理措施以確保提供適當保障，從而防止違反任何披露規定及對資料嚴格保密。

公司秘書

馮淑嫻女士(「**馮女士**」)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馮女士向執行董事匯報，並負責就企業管治及其他公司秘書事宜向董事會提出意見。請參閱其載於本年報第15頁的履歷詳情。

於本年度，馮女士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15條參加不少於15小時的有關專業培訓。

股東權利

本公司的股東大會提供了本公司股東(「**股東**」)及董事會間溝通的機會。本公司每年由董事會可釐定的地點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除股東週年大會之外的股東大會均稱為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權利及程序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58條，董事會可於其認為適當的任何時候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於提交要求當日擁有至少十分之一附帶權利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本公司已繳足股本的任何一名或多名股東有權隨時透過發送書面要求至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九龍觀塘偉業街189號金寶工業大廈9樓A5室)並註明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收啟，要求董事會召集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相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且相關會議須於遞交相關要求後兩(2)個月內舉行。倘遞交相關要求後二十一(21)日內，董事會仍未正式召開相關股東特別大會，則申請人可自行以相同方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且本公司須就申請人因董事會未能召開大會而產生的所有合理開支向彼等作出償付。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的權利

股東有權向董事會作出查詢。所有相關查詢須為書面形式並郵寄至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並註明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收啟。

股東亦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於股東大會上提出建議的權利

經不時修訂、修改及補充的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項下並無允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新決議案的條文。

然而，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欲動議一項決議案的股東可按上文所載程序透過請求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提名人選參選董事的權利

倘一名股東欲於股東大會(「**股東大會**」)上提名一名人士(退任董事除外)競選董事職位，則股東須於自該股東大會通告發出後翌日開始及不遲於該股東大會舉行日期前七(7)日結束之期間(該期間應至少為七(7)日)內向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或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辦事處遞交書面提名通知(「**通知**」)。相關程序將載於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函內，將與本年報一同寄發予股東。

通知須列明股東姓名、聯繫方式及其所持股權、獲提名參選董事人選的全名，包括GEM上市規則第17.50(2)條所規定的該人士的履歷詳情，並由相關股東(而非將予提名的人士)簽署。該通知須附有提名參選人士表示願意獲選為董事的書面同意通知(「**同意函件**」)。

通知將向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核實，在確認相關要求屬適當且合規後，本公司公司秘書將要求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考慮將該決議案納入提名相關人士參選董事的股東大會議程內。

與股東溝通

本公司已建立其與股東、投資者及其他持份者之間的多種溝通渠道，當中包括股東大會、年度、中期及季度報告、通告、公告及通函以及本公司網站(www.ooh.com.hk)。

董事會鼓勵股東出席股東大會以直接與董事會或管理層溝通可能持有的任何疑慮。本公司亦維持股東通訊政策，其詳情可於本公司網站「投資者關係」欄目下瀏覽。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一日採納股息政策。根據該政策，本公司於建議或宣派股息時應維持充足現金儲備以應付其營運資金需求及未來增長以及其股東價值。本公司並無任何預定之派息比率。股息派付及金額之建議將由董事會酌情作出，並將視乎本集團之經營業績、盈利、財務狀況、現金需求及可供程度、未來資金開支及發展需要、業績狀況及策略、股東利益、任何派付股息的限制，以及董事會或認為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董事會將適時且不時審閱股息政策。

章程文件

於本年度，本公司的章程文件並無重大變動。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發佈的環境、社會和管治報告指引附錄二十的要求提呈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的環境、社會和管治(「**環境、社會和管治**」)報告(「**環境、社會和管治報告**」)。本報告旨在向本集團的持份者概述本集團日常經營活動對環境、社會和管治的影響，及本集團就此所作的努力。

本集團主要從事運輸及戶外界別的廣告業務營運。本環境、社會和管治報告的範圍著重於本集團本年度於香港經營範圍的環境及社會表現，並涵蓋位於香港之總辦事處、自家印刷設備及蜜滋麻美品牌餐飲產品零售店之數據及資料。本集團將繼續加強資料收集，以提升我們於環境領域的表現及披露可持續發展的相關資料。

環境、社會和管治報告中所披露的資料來自本集團內部文件及統計數據。董事會已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一日確認並批准環境、社會和管治報告。

持份者參與

本集團不斷透過不同渠道(如會議、電子平台及公眾活動等)維持與其主要持份者(包括但不限於員工、客戶、供應商、投資者、股東、政府機構及地區團體)之間的關係及溝通，以了解不同持份者的關注事項。在制訂營運策略及環境、社會和管治措施時，本集團會考慮持份者的期望，致力於透過與持份者彼此的合作使本集團不斷改善其表現，締造更大價值。

進行本集團主要職能的管理層及僱員均已參與編製環境、社會和管治報告，以協助本集團檢討其營運、識別相關環境、社會和管治事項及評估相關事項對我們的業務及持份者的重要性。有關資料乃基於經評估的環境、社會和管治事項，自本集團相關部門收集所得。

A. 環境

A1. 排放物

A1.1 車輛使用產生的排放物

於本年度，氮氧化物(「**NOx**」)、硫氧化氮(「**SOx**」)及顆粒物(「**PM**」)等空氣污染物主要產生自本集團之汽車。本集團於營運中產生的NOx、SOx及PM關鍵環境績效指標載於下表：

空氣污染物種類	單位	二零二零／二一年	二零一九／二零年
NOx	千克	**8.44**	7.32
SOx	千克	**0.25**	0.25
PM	千克	**0.62**	0.54

於本年度，車輛使用產生的空氣排放物水平維持穩定。本集團將繼續致力確保私家車之高效使用。本集團已實施下列措施以達致環保目標：(i)避免繁忙時間出行；(ii)鼓勵使用公共交通；及(iii)與不同員工拼車。

A1.2 溫室氣體(「溫室氣體」)排放

溫室氣體排放分類為直接及間接排放。營運產生的直接溫室氣體排放主要來源為本集團汽車的使用。營運產生的間接溫室氣體排放主要來源為使用所購電力、丟棄在堆填區的紙質廢棄物以及用於淡水及污水處理的電力。於本年度，本集團營運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關鍵環境績效指標載列如下：

溫室氣體排放	二零二零／二一年 噸二氧化碳當量	二零二零／二一年 密度—每名員工所耗噸二氧化碳當量	二零一九／二零年 噸二氧化碳當量	二零一九／二零年 密度—每名員工所耗噸二氧化碳當量
範圍1—汽車燃油產生的直接排放 *(附註1)*	**45.62**	**1.23**	45.62	1.20
範圍2—用電產生的能源間接排放 *(附註2)*	**38.09**	**1.03**	36.75	0.97
範圍3—用紙及用水產生的其他間接排放*(附註3)*	**1.72**	**0.05**	1.52	0.04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85.43**	**2.31**	83.89	2.21

附註：

1. 汽車燃油產生的直接溫室氣體排放指二氧化碳(「**CO_2**」)排放量、甲烷(「**CH_4**」)和氧化亞氮(「**N_2O**」)相等於CO_2的排放量的總和。數據來自於根據本集團乘用車無鉛汽油採購量計算的汽油消耗量。

2. 用電數據來自於中華電力及香港電燈發出的電費單。

3. 用紙及用水產生的其他間接排放包括丟棄在堆填區的紙質廢棄物以及零售店所產生由政府部門處理淡水及污水所用電力。二零一九／二零年的數字根據上述計算作出調整。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約為85.43噸(二零二零年：83.89噸)，每名員工的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為2.31噸(二零二零年：2.21噸)。溫室氣體排放總量輕微增加乃主要由於零售店用電及用水增加所致。本集團將繼續進一步管理其營運過程中的環境表現，以提升燃油及電力的使用效率。本集團已實施多項措施以減低能源消耗，例如在夜間或離開辦公室時關閉照明及空調系統、內部溝通中的無紙化流程、雙面列印及複印等。

A1.3 有害廢棄物

於本年度，本集團產生的有害廢棄物主要來自用於自家印刷設備的油墨。由於產生有害廢棄物的數量不大，故並無報告相關數據。

本集團已要求相關員工妥善處理有害廢棄物。處理廢棄物的員工均獲提供清晰指示及保護設備，且將有害廢棄物存放於指定存放區域的硬質容器內，以避免洩漏。

A1.4 無害廢棄物

本集團於營運中產生的無害廢棄物包括廣告材料的貼紙及展示廣告板上的廣告塑膠紙(「**廣告廢棄物**」)以及廢紙。於本年度，本集團所產生的用量列示如下：

	二零二零／二一年		二零一九／二零年	
無害廢棄物種類	數量(噸)	密度—每名員工所用單位	數量(噸)	密度—每名員工所用單位
廣告廢棄物	**9.42**	**0.250**	12.53	0.330
廢紙	**0.24**	**0.006**	0.21	0.005
無害廢棄物總量	**9.66**	**0.256**	12.74	0.335

於本年度，由於廣告物料需求減少，無害廢棄物總量較二零一九／二零年同期減少約24.18%。

本集團不斷提升資源用利用效率及合理處置廢棄物。我們已於其內部溝通中實行無紙化流程，包括員工工時表、糧單及備忘錄等。另外，雙面列印及複印已成為本集團內部慣例，大大減少紙張消耗及節省成本。本集團定期收集及評估打印機使用數據，以監控無紙化環境的成效。此外，本集團將考慮採納廢棄物管理計劃，確保廣告廢棄物得到妥善處置。

本集團於本年度一直盡其最大努力保護環境不受其業務活動和工作場所的影響。儘管本集團的主要業務不會產生顯著的有害排放物、廢棄物或污染物，但是董事會意識到，作為世界公民，我們應防止氣候變化，採用綠色實踐方法開展業務經營活動。本集團教育其員工提高營造「綠色」環境的意識。本集團尋求識別和管理因其經營活動對環境造成的影響，以減低此類影響。本集團已於日常營運過程中採取有關措施，並制定與環境管理有關的政策及程序以規範營運中產生的有限溫室氣體排放和有害及無害廢棄物。

A2. 資源使用

A2.1 能源消耗

於本年度，本集團按類型劃分的能源消耗總量及密度載列如下：

能源類型	單位	二零二零／二一年	二零一九／二零年
直接能源消耗			
一柴油	千瓦時	**163,280**	163,280
間接能源消耗			
一所購買電力	千瓦時	**79,910**	65,545
能源消耗總量	千瓦時	**243,190**	228,825
密度一每名員工所用單位	千瓦時／員工	**6,572.71**	6,021.71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能源消耗總量較二零一九／二零年同期增加約21.92%，主要由於零售店所購買電力增加。

本集團努力採取具體措施減少能耗。我們盡量安排以電話會議代替面談會議，以減少行駛油耗及不必要的出差。本集團在日常辦公室營運中倡導節約資源，積極建立低碳辦公的企業文化，進一步提高了員工的節能意識。

A2.2 用水及包裝材料的使用

就本集團的總辦事處及自家印刷設備而言，我們的用水主要來自水龍頭及飲用水。於本年度，我們於香港租賃物業，供水和排水均完全由相關大廈管理處控制，而相關大廈管理處認為向個別租戶提供用水和排水數據或分錶並不可行，因此相關數據不予披露。

於本年度，零售店的用水總量及密度列示如下：

	單位	二零二零／二一年	二零一九／二零年
用水量*(附註)*	立方米	**932**	833
密度一每名員工所用單位	立方米／員工	**25.19**	21.92

附註： 二零一九／二零年的用水量涵蓋二零一九年五月至二零二零年三月期間。

為避免員工於日常營運中耗用非必要用水的行為，我們提倡良好員工行為規範，鼓勵員工時刻關緊水龍頭減少滴水並首選有效節約用水之產品。

此外，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產生大量包裝材料，因此有關披露並不重要。

為鞏固本集團採行之「綠色」環境措施，本集團日後將實行系統化的數據收集策略。

A3. 環境與天然資源

本集團致力推動環境保護及有效使用資源為宗旨，以減少、重用、回收及取代為理念。

本集團旨在通過促進資源的有效利用和採用綠色科技，以最大程度節約能源。例如，對於我們的運輸媒體平台，我們鼓勵供應商使用溶劑型油墨和可回收貼紙／背板，以減低對環境的影響。為了減少材料損耗，我們向設計部指示盡量使用每個貼紙的可列印範圍，並通過鼓勵廣告商同意設計草圖通過電子複印以取代實體複印，來減少測試列印輸出。此外，成立自家印刷設備能使本集團更好地控制打印材料，包括印刷機溶劑、廣告貼紙及包裝材料。由於本集團已自家營運設施，故包裝材料已減至最低。本集團已採用可回收材料及／或廢棄貼紙作為測試列印供內部使用。

對於我們的保健媒體平台，除了採用上述提及的相同原則減少材料使用之外，本集團已考慮採用環境運輸及工務局頒發的《政府專案及建議之環境影響評估指引及程序》(技術通告(工務)編號：13/2003)。其中，本集團已考慮在我們的燈箱中使用節能燈，並在我們的指定醫院安裝節能LCD廣告牌。

本集團定期檢討、考量，並採取行動以減低對於環境與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確保本集團符合相關法律及法規。

B. 社會

B1. 僱傭

本集團認為，受激勵和均衡的勞動力對建立可持續發展的商業模式及取得長期回報至關重要。員工是本集團最珍貴的資源。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37名員工。

我們旨在透過具有競爭力且與市場標準相若、結構與個人職責、資歷、經驗及表現掛鈎的薪酬待遇，為員工創造和諧的工作環境。我們會對員工的表現進行年度檢討，而其評估結果會為薪酬檢討提供依據。我們珍視與本公司具有相同價值觀及願景的員工，並因應提供充分的發展機會。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遵守所有關於薪酬、解僱、招聘及升職、工時、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利益和福利以及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等的適用法律及法規。

B2. 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重視員工的健康和福祉。為了向員工提供健康保險，本集團的員工有權享有福利，包括醫療補貼、公積金和其他具有競爭力的附加福利。

本集團認為，保持工作與生活的平衡對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及每位員工的身心健康至關重要。為了支持員工保持工作與生活的平衡，本集團積極提供各種員工活動，包括員工銷售季度晚餐以及員工及其家屬節日聚會。這些活動旨在加強員工之間的關係，促進營造健康和諧的工作環境。

就COVID-19的爆發而言，本集團已採取一系列預防措施，包括但不限於(i)及時追蹤員工健康狀況；(ii)要求員工隨時佩戴口罩；及(iii)提醒員工注意個人衛生，全面保障員工健康與安全，共同抵禦疫情。

本集團致力於在合理可行的情況下為員工提供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遵守與健康安全的工作場所有關的適用法律及法規。

B3. 發展與培訓

本集團認為熟練、受過專業培訓的員工對業務增長和未來成功的重要性。本集團鼓勵並向各級員工提供補貼，以實現個人發展和專業發展的教育或培訓機會。

本集團每週定期召開會議，向銷售人員提供培訓，包括銷售技巧培訓、廣告內容監管合規和知識產權相關問題審查培訓。

B4. 勞動準則

本集團嚴格禁止其香港業務僱用任何童工或強制勞工。本集團已建立審查候選人背景的完善招聘流程。在招聘過程中，應聘者須提供有效的身份證明文件證明其年齡以確保應聘者合法僱傭。此外，本集團亦定期進行審查及檢查，以防止經營中存在任何童工或強制勞工。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違反有關防止僱用童工或強強制勞工的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僱傭條例》(香港法例第57章)項下《僱用兒童規例》(香港法例第57B章))之事宜。

B5.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重視與供應商建立長期互利關係。本集團密切與一些為我們的媒體平台提供服務的供應商合作，比如我們廣告材料印刷商；LCD廣告牌供應商和媒體系統集成商；廣告材料安裝和拆除承包商等。我們基於價格、致力於服務本集團人力的穩定性、交付廣告材料的靈活性、客服團隊的回應速度、能力和經驗等標準選擇供應商，並優先考慮承諾保護環境的意向供應商。成立自家印刷設備使本集團能更佳控制廣告材料的處理時間，並為達致廣告商的需求提供靈活性。

本集團與供應商保持緊密聯繫，監督其表現，以確保與其承諾服務一致。

B6. 產品責任／客戶服務

本集團竭誠為客戶服務，已與廣泛客戶群建立起信賴關係。

本集團根據清晰的書面內部程序，盡一切努力迅速公平地調查和解決客戶的所有爭議和投訴。

本集團已為客戶投訴設立指定渠道，包括熱線電話、傳真和電子郵箱。通過這些渠道收到的所有投訴均轉由部門主管及管理層處理。熱線電話號碼和電子郵箱地址寫在本集團的信頭上，以確保客戶知悉投訴渠道。收到投訴之後，部門主管及管理層將及時調查。高級管理層應對投訴進行審核，並決定是否需要加強內部控制程序或採取其他適當的措施。

在收集、處理和使用客戶、合作夥伴和員工的個人資料時，本集團將保護他們的隱私放在首位。本集團遵守適用的資料保護條例，確保採用合適的技術措施保護個人資料不被未經授權使用或獲取。本集團亦確保僅為收集客戶的個人資料之目的安全持有和處理客戶的個人資料。本集團根據個人資料(隱私)條例向員工提供充分的培訓，強化他們的在保護個人資料方面的知識。

本集團通過長期使用和註冊域名和各種商標來建立和保護知識產權。本集團已在香港註冊各個級別的商標。此外，本集團的商標和域名持續受監控，並在到期後續約。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違反有關資料保密和知識產權的相關法律。

B7. 反腐／反洗黑錢

本集團認為，誠信是我們的核心價值觀之一。我們在員工手冊中詳細說明了各方面的政策和防範措施，包括反腐、反賄賂、反勒索、反洗黑錢及反其他相關的欺詐活動。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與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有關之法律及法規(包括由廉政公署執行的《防止賄賂條例》(香港法例第201章))的任何重大違規事宜。本集團或其員工未曾被提出任何關於貪腐的法律訴訟，亦未曾被舉報犯有任何刑事罪行或不當行為。

B8. 社區投資

本集團致力於改善社區福祉和社會服務。作為良好的企業公民，本集團努力通過社區承諾來改善社會。我們不斷尋找方法，在我們的平台上與公民意識連成一致；在香港積極參與各種社區和慈善活動，以支援本地社區。

為表彰本集團對社區的持續貢獻，本集團已連續十二年(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二一年)榮獲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頒發「商界展關懷」標誌。

本公司董事(「**董事**」)欣然提呈其年報，連同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而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則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

分部資料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分部業績及經營地區分析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

業務回顧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附表5規定須載列的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務回顧及其未來業務發展可參閱本年報第6頁至第12頁所載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該等討論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説明載於下文「風險及不明朗因素」一節。

董事會並未發現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起至本報告日期止發生的任何影響本集團的重要事件。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據董事會及管理層所知悉，本集團概無嚴重違反或不遵守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造成重大影響的適用法律及法規。

環境、社會和管治

有關本集團環保政策及表現的討論載於本年報第28頁至第34頁的「環境、社會和管治報告」。

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營運業績及業務前景可能受到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相關的許多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影響。以下為本集團識別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經濟風險

- 全球經濟嚴重衰退或持續低迷；
- 外幣匯率波動、通貨膨脹及利率波動將對客戶的消費意欲及本集團的溢利率產生不利影響；及
- 新開展業務的市場需求的不確定性。

營運風險

- 未能於本集團經營所在的競爭環境中取得競爭優勢；
- 倘廣告空間特許協議終止或未獲重續或倘未能取得額外廣告空間，則不能維持或擴充營運；
- 未能吸引、培訓、挽留及激勵合資格管理、銷售、營銷、營運及技術人員，主要人員流失或未能發掘其他合資格人員；及
- 服務協議已由經營者根據協議的終止條款予以終止，據此本集團不再為根據服務協議履行其服務的合資格訂約方。

監管風險

- 未能遵守法律、法規及規則，或取得或維持所有適用許可及批准；
- 侵犯第三方所持有的有效專利、版權或其他知識產權；
- 不同客戶及供應商所在國家的法律及法規出現任何變動；及
- 本集團營運及業務所在外國的法律的任何變動。

財務風險

- 財務風險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9。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第51頁至第119頁的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二零年：無)。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已公佈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20頁。此概要並不構成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股本

本公司於年內的股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年內的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

可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概無可供向本公司股東分派的可分派儲備(二零二零年：無)。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本集團五大客戶的銷售佔本年度總銷售額約23.88%，其中向最大客戶的銷售約佔7.87%。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本集團五大供應商的採購佔本年度總採購額約44.98%，其中向最大供應商的採購約佔16.03%。

就董事所深知，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或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的任何本公司股東於本集團任何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年內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董事

於年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周慧珠女士*(主席兼行政總裁)*
張潔怡女士*(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辭任)*
梁俊威先生

非執行董事：

施冠駒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區瑞明女士
梁文傑先生
林右烽先生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第84(1)條，在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的董事須輪流退任，惟每位董事必須最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一次。因此，施冠駒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退任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區瑞明女士將退任，惟儘管符合資格，彼將不會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董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已經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服務協議，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至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一次並膺選連任。服務協議其後將繼續生效，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終止為止。

非執行董事及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經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委任函，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至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一次並膺選連任，本公司或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可隨時向另一方發出書面通知終止有關委任。

概無董事已與或擬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或委任函(不包括於一年內到期或可由本集團在毋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終止之合約)。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公司已接獲各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9條作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函，而彼等全部被視為具獨立性。

獲准許彌償條文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每名董事就履行其職務或與此有關的其他方面所招致或蒙受的一切損失或負債，均有權從本公司資產中獲得彌償。本公司已為本集團的董事及高級職員投購適當的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

董事於合約的權益

除上述者外，概無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且董事或董事的關連實體直接或間接於其中擁有重大權益而於年末存續的重要合約。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於本年報第13頁至第15頁內「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一節披露。

董事薪酬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員

本集團董事薪酬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員詳情分別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a)及13(b)。

退休福利計劃

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退休福利計劃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

管理合約

於本年度並無訂立或存在涉及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合約。

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於本年度，本集團與適用會計準則所界定的「關聯方」訂立若干交易，重大關聯方交易(「**交易**」)的詳情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

交易符合GEM上市規則第二十章項下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的定義，惟獲悉數豁免遵守GEM上市規則第二十章項下的股東批准、年度審閱及所有披露規定。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計劃**」)乃藉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九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有條件採納。計劃的主要條款於招股章程附錄四「購股權計劃」章節概述。

計劃旨在讓本公司能向選定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為本集團所作貢獻的激勵或獎勵。根據計劃，董事會獲授權全權酌情並根據該計劃的條款向本集團任何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包括任何執行董事，但不包括任何非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諮詢人或顧問，或本集團任何主要股東，或本集團任何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客戶、業務夥伴或服務供應商授出可認購股份的購股權。

計劃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九日起計十年期間有效及生效，惟可按計劃所載條文提前終止。

參與者可於授出購股權要約當日起計21日內接納購股權。承授人須於接納所授出購股權時就獲授的一份購股權向本公司繳付1港元的名義代價。計劃項下股份的認購價將為由董事釐定的價格，惟不得少於下列最高者：(i)股份於授出購股權要約當日(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中所列買賣一手或以上股份的股份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授出購股權當日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

因行使根據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而可予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於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即72,000,000股股份)。待取得股東批准及根據GEM上市規則發出通函後，本公司可隨時更新此限額，惟因行使根據本公司全部購股權計劃所授出但有待行使的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而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

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已向或因行使根據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可能向各參與者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除非獲本公司股東批准及根據GEM上市規則發出通函及所有其他資料。

購股權持有人可根據計劃的條款於董事釐定及通知各承授人的期間隨時行使購股權，而該期間乃由作出授出購股權的要約當日開始，惟無論如何均須在不遲於授出當日起計十年內屆滿，並受有關提早終止的條文所規限。

自計劃獲採納以來，概無購股權根據計劃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備存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所述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交易的必守標準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證券數目及類別[1]	持股權益概約百分比
周慧珠女士(「**周女士**」)	實益擁有人	278,640,000股普通股(L)	38.70%
周女士[2]	受控法團權益	278,640,000股普通股(L)	38.70%
施冠駒先生(「**施先生**」)	實益擁有人	93,960,000股普通股(L)	13.05%
施先生[3]	受控法團權益	93,960,000股普通股(L)	13.05%

附註：

(1) 「L」字母代表該實體／人士於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的好倉。

(2) 本公司由Goldcore Global Investments Limited(「**Goldcore**」)直接擁有38.70%(即278,640,000股股份)。由於周女士持有Goldcore的100%股權，故彼被視為於Goldcore所持相同數目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3) 本公司由Silver Pro Investments Limited(「**Silver Pro**」)直接擁有13.05%(即93,960,000股股份)。由於施先生持有Silver Pro的100%股權，故彼被視為於Silver Pro所持相同數目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於相聯法團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權益百分比
周女士	Goldcore	實益擁有人	100%
施先生	Silver Pro	實益擁有人	100%

Goldcore的所有已發行股份均由周女士獨自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周女士被視為於Goldcore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Silver Pro的所有已發行股份均由施先生獨自擁有。施先生的配偶為朱秀娟女士。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施先生及朱秀娟女士均被視為於Silver Pro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本應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備存的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下列人士／實體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備存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證券數目及類別[1]	持股權益概約百分比
Goldcore [2]	實益擁有人	278,640,000股普通股(L)	38.70%
周女士[2]	受控法團權益	278,640,000股普通股(L)	38.70%
AL Capital Limited [3]（「**AL Capital**」）	實益擁有人	139,968,000股普通股(L)	19.44%
劉智誠先生[3]（「**劉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139,968,000股普通股(L)	19.44%
Silver Pro [4]	實益擁有人	93,960,000股普通股(L)	13.05%
施先生[4]	受控法團權益	93,960,000股普通股(L)	13.05%
朱秀娟女士[4]	配偶權益(施先生的配偶)	93,960,000股普通股(L)	13.05%

附註：

(1) 「L」字母代表該實體／人士於股份中的好倉。

(2) Goldcore的所有已發行股份均由周女士獨自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周女士被視為於Goldcore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3) AL Capital的所有已發行股份均由劉先生獨自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先生被視為於AL Capital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4) Silver Pro的所有已發行股份均由施先生獨自擁有。施先生的配偶為朱秀娟女士。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施先生及朱秀娟女士均被視為於Silver Pro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並無其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知會本公司或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備存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除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者外，於年內任何時間，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獲授權利以透過收購本公司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或彼等概無行使上述任何權利；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並無參與任何安排，使董事能取得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該等權利。

不競爭承諾

如招股章程所披露，控股股東(定義見招股章程)(統稱「**契諾人**」)已以本公司為受益人作出不競爭承諾(「**不競爭承諾**」)，相關內容載於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的股份互換協議。契諾人已向本集團提供書面確認函，確認彼等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及／或由彼等控制之公司(本集團除外)已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悉數遵守不競爭承諾。

獨立非執行董事每年檢討一次契諾人遵守控股股東作出的不競爭承諾的情況，以及(如有)控股股東及／或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就彼等現有或未來之競爭性業務提供的購股權、優先認購權或優先購買權。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契諾人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並無就任何受限制業務(定義見招股章程)向本集團發出任何指示。因此，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審閱就受限制業務作出的決定。

競爭權益

概無董事、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其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任何對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不論直接或間接)的業務中擁有權益，或與本集團(董事及／或其附屬公司的董事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除外)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優先認購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認購權的條文致使本公司有責任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取得的資料以及據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一直維持GEM上市規則所訂明的公眾持股量。

審核委員會

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綜合財務報表符合適用的會計準則及GEM上市規則，且已作出充足披露。

核數師

於過往三個財政年度內，核數師並無變更。綜合財務報表已由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惟符合資格並願意獲續聘。本公司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以重新委聘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奧傳思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周慧珠

香港，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一日

香港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電話：+852 2218 8288
傳真：+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致奧傳思維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吾等已審核第51至第119頁所載奧傳思維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其中包括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以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其綜合現金流量，並已依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的基礎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吾等於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於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的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是根據吾等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吾等於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處理該等事項，而不會就該等事項單獨發表意見。

確認廣告顯示服務收入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11(重大會計政策)以及附註6及附註7)

貴集團的廣告顯示服務收益按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11所述方式確認。

年內， 貴集團就提供廣告顯示服務確認收益合共約46,126,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就有關服務預收款項(即合約負債)約8,126,000港元。

我們已將廣告顯示服務的收益確認識別為關鍵審核事項，乃由於收益為 貴集團一項主要績效指標，且因其涉及根據合約條款識別及計算應於年內確認的收益金額及於報告期末確認的合約負債金額的手動程序，或會導致年內收益及報告期末合約負債產生虛假陳述風險。

吾等的回應

吾等就該關鍵審核事項執行的程序包括：

— 適時審閱客戶合約；

— 對收益執行分析程序；

— 審查有關收益的日記賬；

— 對收益進行監控測試；及

— 於年內及報告期末後，透過(i)檢查相關銷售合約的會計記錄；(ii)追蹤相關證明資料的銷售收據；及(iii)審查合約清單(均由 貴集團管理層編製)對收益進行抽樣測試。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 租賃，評估租期及增量借款利率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7(重大會計政策)及附註16)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已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為35,247,000港元及34,205,000港元。

吾等認為此為關鍵審核事項，原因是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金額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具重要性，而倘租賃包含延長或終止選擇權，租賃負債的計量須於評估租期及釐定適當貼現率時使用重大判斷及估計。

吾等的回應

吾等就該關鍵審核事項執行的程序包括：

— 理解有關識別及確認租賃有關的既定政策及程序；

— 評估管理層採納數據及假設的合理性，以根據租期長短及業務知識釐定貼現率；

— 按抽樣基準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重新進行計算、通過比較相關合約及其他相關文件來測試計算所用數據的準確性及於釐定租期長短時評估管理層採納的判斷及假設的合理性(倘租賃包含延長或終止選擇權或被修改)；及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內有關租賃的披露。

年報中的其他資料

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　貴公司年報所載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吾等的核數師報告。

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吾等亦不對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就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而言，吾等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於審核時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似乎有其他重大錯誤陳述。基於吾等已執行的工作，倘吾等認為該其他資料有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須報告該事實。於此方面，吾等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董事亦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就此履行彼等責任。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吾等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吾等意見的核數師報告。吾等僅根據委聘條款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吾等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合理保證屬高水平保證，但不能擔保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因欺詐或錯誤引起，倘合理預期其個別或整體可能影響使用者基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該錯誤陳述被視為重大。

作為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一部分，吾等於整個審核過程中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及評估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並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吾等意見的基礎。因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控制，以於該等情況下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就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倘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核數師報告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的相關披露，倘有關披露不足，則修改吾等的意見。吾等的結論乃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所取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公允反映及呈報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核憑證，以就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吾等負責集團審核的方向、監督和執行。吾等為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吾等與審核委員會就(其中包括)計劃審核範圍、時間安排及重大審核發現，包括吾等於審核時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等事宜進行溝通。

吾等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説明吾等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其溝通可能合理被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相關防範措施(如適用)。

從與董事溝通的事項中，吾等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吾等於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事項，或於極端罕見的情況下，若合理預期在吾等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吾等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招永祥
執業證書編號P04434

香港，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一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收益	*6,7*	**47,197**	56,755
銷售成本		**(32,112)**	(41,115)
毛利		**15,085**	15,640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8*	**2,257**	3,477
銷售開支		**(5,676)**	(8,401)
行政開支		**(14,618)**	(14,727)
其他營運開支		**(900)**	–
融資成本	*9*	**(1,216)**	(1,731)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	*10*	**(5,068)**	(5,742)
所得稅開支	*11*	**(52)**	(135)
年內虧損及全面收入總額		**(5,120)**	(5,877)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虧損及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692)**	(5,687)
非控股權益		**(428)**	(190)
		(5,120)	(5,877)
		港仙	港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的每股虧損			
基本和攤薄	*14*	**(0.65)**	(0.79)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3,147**	2,491
使用權資產	*16*	**35,247**	37,466
無形資產	*17*	**2,726**	3,477
		41,120	43,434
流動資產			
存貨	*20*	**3,151**	4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1*	**7,154**	–
貿易應收款項	*22*	**3,740**	4,099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3*	**2,894**	2,394
可收回稅項		**150**	151
現金及銀行結餘	*24*	**38,858**	54,944
		55,947	61,634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5*	**337**	456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6*	**1,644**	1,725
合約負債	*27*	**8,126**	9,045
租賃負債	*16*	**14,906**	18,107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19*	**–**	47
應付稅項		**18**	164
		25,031	29,544
流動資產淨值		**30,916**	32,09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72,036**	75,524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6*	**19,299**	17,651
		19,299	17,651
資產淨值		**52,737**	57,873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資本及儲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28*	**7,200**	7,200
儲備	*30*	**45,851**	50,543
		53,051	57,743
非控股權益	*33*	**(314)**	130
總權益		**52,737**	57,873

代表董事會

董事
周慧珠女士

董事
梁俊威先生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保留盈利*	總計	非控股權益	總權益
	(附註28)	*(附註30(a))*	*(附註30(b))*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7,200	35,371	(90)	20,949	63,430	500	63,930
年內虧損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5,687)	(5,687)	(190)	(5,877)
一間附屬公司宣派的股息	–	–	–	–	–	(180)	(180)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四月一日	7,200	35,371	(90)	15,262	57,743	130	57,873
年內虧損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4,692)**	**(4,692)**	**(428)**	**(5,120)**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6)*	**–**	**–**	**–**	**–**	**–**	**(16)**	**(16)**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7,200**	**35,371**	**(90)**	**10,570**	**53,051**	**(314)**	**52,737**

* 該等賬目總計即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儲備」。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		**(5,068)**	(5,742)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無形資產攤銷	*17*	**157**	91
壞賬撇銷	*10*	**–**	12
銀行利息收入	*8*	**(212)**	(38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5*	**833**	563
使用權資產折舊	*16*	**21,245**	20,882
修改租賃的收益	*8*	**(266)**	(1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虧損	*8*	**(3)**	105
商譽減值	*18*	**–**	39
無形資產減值	*17*	**594**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15*	**306**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8*	**(36)**	–
租賃負債利息	*9*	**1,216**	1,731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撥備	*22*	**–**	307
撇銷臨時款項		**–**	(2,081)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溢利		**18,766**	15,502
貿易應收款項減少		**359**	1,143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564)**	81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增加		**(7,154)**	–
存貨增加		**(3,105)**	(46)
貿易應付款項減少		**(119)**	(385)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484**	(575)
合約負債減少		**(919)**	(3,033)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減少		**(47)**	(10)
經營所得現金		**7,701**	13,406
(已付)／退回所得稅		**(197)**	565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7,504**	13,971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2,144)**	(1,82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352**	192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扣除現金	*36*	**(517)**	–
已質押銀行存款減少		**–**	1,029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固定存款(增加)／減少		**(10,137)**	605
已收利息		**248**	386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2,198)**	388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償還租賃負債本金部分	*16*	**(20,313)**	(19,410)
就租賃負債已付利息	*16*	**(1,216)**	(1,731)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1,529)**	(21,14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26,223)**	(6,782)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4,944**	61,726
年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28,721**	54,944

1. 一般資料

奧傳思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八日根據開曼群島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3，經修訂及綜合)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且其股份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五日(「上市日期」)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觀塘偉業街189號金寶工業大廈9樓A5室。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廣告顯示服務。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認為Goldcore Global Investments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

董事會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一日批准刊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2.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自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且與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有關及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本	業務之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本	重大之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該等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無對本集團本期間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2.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以下為與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有潛在相關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且未獲本集團提前採納。本集團目前擬於生效當日起應用該等變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6]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4]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4]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本	概念框架之提述[5]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2]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之修訂本	會計政策之披露[6]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6]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	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6]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Covid-19 — 相關租金優惠[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的Covid-19 — 相關租金優惠[3]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4]

1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5 就收購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首個年度期間開始當日或之後之業務合併生效
6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有關修訂本釐清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乃基於報告期末存在之權利，指明分類不受實體是否會行使其推遲結算負債權利之預期影響，並說明倘於報告期末遵守契諾，權利則存在。有關修訂本亦引入「結算」之定義，釐清結算是指將現金、權益工具、其他資產或服務轉移至交易對手方。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 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有關修訂本禁止將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成本中扣除資產達到管理層擬定方式運作所需之地點及條件時生產出售項目任何所得款項。相反，出售該等項目之所得款項以及生產該等項目之成本於損益確認。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本 —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有關修訂本指明「履行合約之成本」包括「與合約直接相關之成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既可為履行合約之增量成本(如直接勞工及材料)，亦可為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的其他成本分配(如用於履行合約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支出分配)。

2.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本 — 概念框架之提述

有關修訂本更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其提述經修訂二零一八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而非二零一零年頒佈之版本。有關修訂本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加入一項規定，就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範圍內的義務而言，收購方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釐定於收購日期是否因過往事件而存在現有義務。就屬於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徵費範圍內之徵費而言，收購方應用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來釐定導致支付徵費責任之責任事件是否已於收購當日發生。有關修訂本亦加入一項明確聲明，即收購方不會確認於業務合併中取得之或然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 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

該等修訂本旨在處理公司因利率基準改革(「改革」)而以替代基準利率取代舊有利率基準時可能影響財務報告之問題。該等修訂本對二零一九年十一月頒佈之修訂進行補充，並涉及(a)合約現金流之變化，實體將不會就改革規定之變動而取消確認或調整金融工具之賬面值，惟將會更新實際利率以反映替代基準利率之變動；(b)對沖會計處理，倘實體之對沖符合其他對沖會計處理之標準，該實體將毋須僅因改革規定之變動而終止其對沖會計處理；及(c)披露，實體將需要披露有關改革產生之新風險資料以及其如何管理替代基準利率之過渡。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之修訂本 — 會計政策之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主要修訂包括：

- 要求公司披露其重大會計政策而非重要會計政策；
- 澄清有關非重大交易、其他事件或情況的會計政策本身屬不重大，故毋須披露；及
- 澄清並非所有有關重大交易、其他事件或情況的會計政策本身對公司的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

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包括有關對會計政策披露應用重大性的指引及兩個額外例子。

2.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本 — 會計估計之定義

該修訂本引入會計估計的新定義：澄清其為財務報表中的貨幣金額，涉及計量不確定因素。

該修訂本亦透過規定公司制定會計估計以實現會計政策所載目標，澄清會計政策與會計估計之間的關係。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 — 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

該修訂本收窄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確認豁免)第15及24段的確認豁免範圍，使該準則不再適用於在初步確認時產生相等應課稅及可扣稅暫時差額的交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 COVID-19 — 相關租金優惠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應作追溯應用。有關修訂本透過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中加入一項額外可行權宜方法，允許實體選擇不將租金優惠列作修改，為承租人就Covid-19疫情產生之租金優惠之會計處理提供可行權宜方法。可行權宜方法僅適用於Covid-19疫情直接引致之租金優惠，且僅於符合以下所有準則時適用：

(a) 租賃付款變動導致之經修訂租賃代價與緊接變動前之租賃代價大致相同，或少於有關代價；

(b) 租賃付款之任何減幅僅影響原先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到期之付款；及

(c) 租賃之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

符合該等準則之租金優惠可以按照此可行權宜方法入賬，表示承租人毋需評估租金優惠是否符合租賃修改之定義。承租人應運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其他規定將租金優惠入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的COVID-19 — 相關租金優惠

該修訂本將承租人可就COVID-19相關租金優惠的會計處理採用的實際可行權宜方法延長一年。租賃付款扣減僅可影響付款，由原先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到期的付款延長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2.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之年度改進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年度改進修訂若干準則，包括：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金融工具，釐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B3.3.6段「10%」測試所包括之費用，以評估是否終止確認金融負債，並解釋只有實體與貸款人之間支付或收取之費用(包括實體或貸款人代表其他方支付或收取之費用)包括在內。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 租賃，修訂示例13以刪除出租人有關報銷租賃物業裝修費用之示例，以解決因該示例中如何說明租賃獎勵而可能產生租賃獎勵處理之任何潛在混淆之處。

本集團正在評估該等修訂本於首次應用期間的估計影響，尚無法說明該等修訂本會否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3. 編製基準

3.1 合規聲明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下統稱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亦包括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

3.2 計量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則除外，其按下文所載會計政策所闡釋按公平值計量。

3. 編製基準(續)

3.3 外幣換算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與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一致。

集團實體以其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貨幣(「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進行的交易，按交易發生時的適用匯率入賬。外幣貨幣資產及負債則以報告期末的適用匯率換算。

因結算貨幣項目及換算貨幣項目而產生的匯兑差額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於綜合入賬時，海外業務的收支項目按年內的平均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即港元)，惟匯率於期內大幅波動除外，在此情況下與交易進行時使用的匯率相若。海外業務的所有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的適用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匯兑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於權益內累計為匯兑儲備(少數股東權益應佔匯兑儲備(如適用))。於集團實體的個別財務報表的損益內確認的匯兑差額於換算長期貨幣項目(構成本集團於有關海外業務的淨投資的一部分)時重新分類為其他全面收益，並於權益內累計為匯兑儲備。

出售海外業務時，在匯兑儲備中已確認有關直至出售當日該項業務的累計匯兑差額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出售損益的一部分。

因收購海外業務而產生之商譽及所收購可識別資產的公平值調整乃視作該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及按報告期末的適用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匯兑差額於匯兑儲備內確認。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4.1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公司間交易、集團內公司間結餘及未變現溢利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悉數對銷。除非交易有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並在損益中確認虧損。

年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的業績乃自收購日期或直至出售日期(倘適用)起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倘需要，會對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使用者一致。

收購附屬公司或業務乃採用收購法入賬。收購成本按本集團(作為收購方)所轉讓資產、所引致負債及所發行股權的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總額計量。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主要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本集團過往於被收購方持有的股權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重新計量，及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本集團可按逐筆交易基準選擇以被收購方的可識別資產淨值公平值或應佔比例計算相當於附屬公司現有擁有權益的非控股權益。所有其他非控股權益均按公平值計量，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其他計量基準則作別論。所引致的收購相關成本被支出，除非彼等於發行權益工具時產生，在此情況下，該等成本自權益扣除。

倘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出售的損益按以下二者的差額計算：(i)已收代價的公平值與任何保留權益的公平值的總額及(i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以及任何非控股權益的過往賬面值。過往就該附屬公司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數額按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所規定的相同方式列賬。

收購後，相當於附屬公司現有擁有權益的非控股權益賬面值為按初步確認之該等權益，另加該等非控股權益應佔其後權益變動之款項。即使會導致該等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全面收益總額乃歸屬於該等非控股權益。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4.2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乃指本公司可對其行使控制權的被投資方。倘以下全部三項因素均存在：有權控制被投資方；對來自被投資方的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擁有權利以及能運用其權利影響該等浮動回報時，本公司即控制被投資方。當事實或情況表明可能存在任何該等控制因素的變動，控制權會被重新評估。

於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內，於附屬公司的權益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如有)列值。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基準將附屬公司業績入賬。

4.3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對其擁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且其既非附屬公司亦非合營安排。重大影響力指有權參與被投資方的財務及營運政策決定的權利而非對該等政策擁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聯營公司乃採用權益法入賬，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就本集團收購後應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的變動調整其賬面值，惟超過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的虧損不會確認，除非有責任須彌補該等虧損。

就一間聯營公司支付的任何溢價超過本集團應佔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的公平值已資本化並已計入聯營公司的賬面值。倘客觀證據顯示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已減值，則投資的賬面值按其他非金融資產的相同方式進行減值測試。

4.4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包括其購入價及就收購該等項目直接應佔的成本。

僅當項目相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以及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地計量時，後續成本方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被替換部分的賬面值會終止確認。所有其他成本(如維修及保養)在發生的財務期間於損益內確認為開支。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4.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直線法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計提折舊以撇銷其成本。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於報告期末檢討並於適當情況下作出調整。可使用年期如下：

顯示屏及裝置	5年
傢俬及固定裝置	5年
汽車	5年
租賃裝修	5年或未屆滿租期之較短者

倘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會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的差額釐定，並於出售時於損益內確認。

4.5 商譽

倘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超出已付代價的公平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與收購方原先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的總和，則超出部分將於重估後於收購日期在損益內確認。

商譽乃按成本減減值虧損計量。為進行減值測試，因收購而產生的商譽乃分配至各相關現金產生單位，該等現金產生單位預期將受惠於收購所帶來的協同效應。現金產生單位指可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可識別資產組別，其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產生的現金流入。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乃透過比較其賬面值及其可收回金額(見附註4.14)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及每當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

就於某一財政年度進行收購所產生的商譽而言，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乃於該財政年度完結前進行減值測試。倘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該單位的賬面值，則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減低任何已分配至該單位的商譽賬面值，再根據該單位內各項資產的賬面值按比例分配減值虧損至該單位內其他資產。然而，獲分配至各項資產的虧損將不會減低個別資產的賬面值至低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或其使用價值(如可釐定)之較高者。任何商譽減值虧損乃於損益內確認，且不會於往後期間撥回。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4.6 無形資產

個別收購的無形資產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具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攤銷按直線基準於具以下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計提撥備。攤銷開支於損益內確認並計入行政開支。

特許權	9年

年內，特許權已延長三年，由原先6年延至9年(附註17(b))。

具無限年期的會所會籍乃按成本減任何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減值

具有限年期的無形資產於出現資產減值跡象時進行減值測試。具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於每年進行減值測試，無論是否出現任何減值跡象。無形資產乃透過比較其賬面值及其可收回金額進行減值測試。

倘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其賬面值，則資產的賬面值乃扣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減值虧損乃即時確認為開支。

4.7 租賃

作為承租人的會計處理

所有租賃(不論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須於綜合財務狀況表資本化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實體存在會計政策選擇，可選擇不將(i)屬短期租賃的租賃及／或(ii)相關資產為低價值的租賃進行資本化。本集團已選擇不就低價值資產以及於開始日期租期少於12個月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與該等租賃相關的租賃款項已於租期內按直線基準支銷。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4.7 租賃(續)

作為承租人的會計處理(續)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確認並將包括：(i)初步計量租賃負債的金額(見下文有關租賃負債入賬的會計政策)；(ii)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款項減已收取的任何租賃優惠；(iii)承租人產生的任何初步直接成本；及(iv)承租人根據租賃條款及條件規定的情況下分解及移除相關資產時將產生的估計成本，除非該等成本乃為生產存貨而產生則除外。

於開始日期後，根據成本模式，本集團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使用權資產，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除非本集團合理確定於租期屆滿時取得租賃資產的擁有權，否則已確認使用權資產於其可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內按直線基準折舊。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按並非於租賃開始日期支付的租賃款項的現值確認。租賃款項乃採用租賃暗含的利率貼現(倘該利率可輕易釐定)。倘該利率無法輕易釐定，本集團將採用本集團的增量借款利率。

下列並非於租賃開始日期支付的租期內就使用相關資產權利支付的款項被視為租賃款項：(i)固定款項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ii)初步按開始日期之指數或利率計量的浮動租賃款項(取決於指數或利率)；(iii)承租人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將支付的款項；(iv)倘承租人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該選擇權的行使價；及(v)倘租期反映承租人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終止租賃的罰款付款。

於開始日期後，本集團透過下列方式計量租賃負債：(i)增加賬面值以反映租賃負債的利息；(ii)減少賬面值以反映作出的租賃款項；及(iii)重新計量賬面值以反映任何重估或租賃修改或反映經修訂實質固定租賃款項。

當本集團修訂其對任何租期的估計(例如因重新評估行使承租人續期或終止選擇權的可能性)，本集團調整租賃負債的賬面值，以反映在經修訂租期內須支付的款項，並採用經修訂貼現率進行貼現。當取決於利率或指數的未來租賃付款的可變元素被修訂時，租賃負債的賬面值亦作出類似修訂，惟貼現率保持不變。在此兩種情況下，一律對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進行相等調整，經修訂後的賬面值於剩餘(經修訂)租期內攤銷。倘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調整至零，則任何進一步減少均於損益確認。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4.7 租賃(續)

作為承租人的會計處理(續)

租賃負債(續)

當本集團與出租人重新磋商租賃合約條款時，倘重新磋商引致租用一項或多項額外資產，其金額與所獲得的額外使用權的獨立價格相稱，該項修訂入賬列作一項獨立租賃，在所有其他情況下，倘重新磋商導致租賃範圍增加(不論為延長租期，或租用一項或多項額外資產)，則租賃負債使用於修訂日期適用的貼現率重新計量，而使用權資產則按相同金額調整。倘重新磋商導致租賃範圍縮小，則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均按相同比例減少，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部終止，而任何差額均於損益確認。租賃負債其後再作進一步調整，以確保其賬面值反映重新磋商的期限內重新磋商的付款金額，經修訂的租賃付款按修訂日期適用的利率貼現，而使用權資產則按相同金額調整。

4.8 金融工具

(i)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並無重大融資部分的貿易應收款項除外)初步按公平值加其收購或發行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倘屬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項目)計量。並無重大融資部分的貿易應收款項初步按交易價格計量。

所有常規金融資產買賣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之日期)確認。常規買賣指要求一般在規例或市場慣例下訂立的時限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後續計量視乎本集團管理該資產之業務模式及該資產之現金流量特徵而定。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分類為兩種計量類別：

攤銷成本：倘為收回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之資產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該等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計量。利息收入、匯兑收益及虧損以及減值於損益內確認。終止確認的任何收益於損益內確認。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4.8 金融工具(續)

(i) 金融資產(續)

債務工具(續)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包括持作買賣之金融資產。倘金融資產乃為於近期出售或購置而收購，則金融資產會分類為持作買賣。現金流量並非純粹用作支付本金及利息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而不論業務模式。不論如上文所述債務工具可分類為按攤銷成本計量之準則，倘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能夠消除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則債務工具或會於初步確認時如此分類。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本集團就貿易應收款項及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乃採用以下基準計量：(1)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及(2)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金融工具於預計年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所考慮的最長期間為本集團面對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貸虧損為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信貸虧損乃按本集團根據合約應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計量。該差額其後按資產原有實際利率相近的差額貼現。

本集團已選擇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法計量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並根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已設立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計算之撥備矩陣，並按債務人特定之前瞻性因素及經濟環境作出調整。

就其他債務金融資產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然而，倘自產生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則撥備將基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於釐定金融資產之信貸風險是否自初步確認後大幅增加及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考慮到相關及毋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後即可獲得之合理及可靠資料。此包括根據本集團之過往經驗及已知信貸評估得出之定量及定性之資料分析以及前瞻性資料。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4.8 金融工具(續)

(i)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續)

本集團假設，倘逾期超過30日，一項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已大幅增加，除非有合理及可支持資料證明存在其他情況則當別論。

在下列情況下，本集團認為金融資產存在信貸減值：(1)借款人不大可能在本集團無追索權採取變現抵押(如持有)等行動的情況下向本集團悉數支付其信貸債務；或(2)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除非有合理及可支持資料證明存在其他情況則當別論。

本集團認為金融資產逾期90日以上時即發生違約，除非有合理及可支持資料表明存在其他情況則當別論。

倘本集團合理預期不能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資產時，本集團直接減少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乃根據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即賬面總值減虧損撥備)計算。就非信貸減值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乃根據賬面總值計算。

(ii) 金融負債

本集團根據負債產生之目的對金融負債進行分類。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扣除已產生的直接應佔成本計量。

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以及租賃負債)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相關利息開支於損益內確認。

收益或虧損於負債終止確認以及在攤銷過程時於損益內確認。

(iii) 實際利率法

此方法是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以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或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為於金融資產或負債的預計年期或適用的較短期間內準確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或付款的利率。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4.8 金融工具(續)

(iv) 終止確認

凡有關金融資產的未來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或金融資產已經轉讓，而轉讓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終止確認標準，則本集團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

當有關合約中訂明的責任獲解除、註銷或屆滿時，則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v)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股份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記賬。

4.9 存貨

存貨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確認。成本包括所有購買成本、轉換成本及為使存貨送至其現時所在地點並達到現時狀態所產生的其他成本。成本採用先進先出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工成本及達致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

4.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銀行及手頭現金、銀行活期存款及隨時可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及承受不重大價值變動風險的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內的短期高流通性投資。

4.11 收益及其他收入確認

客戶合約收益於貨物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或承租人有權以反映本集團預期就交換該等貨物或服務而有權獲得的代價的金額(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金額)使用資產時確認。收益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已扣除任何貿易貼現。

視乎合約條款及合約適用的法律，貨物或服務之控制權可在一段時間內或某一時間點轉讓。倘本集團在履約過程中符合下列條件，則貨物或服務之控制權可在一段時間內轉讓：

- 提供客戶同時收取並消耗之所有利益；
- 本集團履約時創造或提升客戶所控制的資產；或
- 並無創造對本集團而言具有其他用途的資產，而本集團擁有可強制執行權利收取至今已完成履約部分之款項。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4.11 收益及其他收入確認(續)

倘貨物或服務之控制權在一段時間內轉讓，則收益於合約期間經參考完成履行該履約責任之進度確認。否則，收益於客戶獲得貨物或服務控制權之某一時間點確認。

廣告顯示服務

廣告顯示服務的收益乃於展示廣告的履約期間按直線基準確認。

倘客戶達到銷量門檻並在合約期內結清所有發票，則本集團的部分廣告顯示合約會為客戶提供銷量回扣。銷量回扣會產生可變代價。本集團應用最可能金額法估計可變代價。退款負債會基於估計最可能支付予客戶的以銷量為基礎的回扣數額予以確認。於可資比較期間，本集團估計銷量回扣的最可能金額，並隨著銷售的確認而確認為收益減少。回扣撥備將於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如有)中確認。

電競活動管理服務

由於本集團已釐定客戶同時收取並消耗本集團履約之利益，因此電競活動管理服務收入於合約期間隨時間確認。

銷售餐飲產品

銷售餐飲產品的收益乃於客戶接納產品後貨物的控制權已轉讓的某一時間點確認。客戶對產品有全權酌情權，且概無可影響客戶接納產品的未履行責任。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乃按適用利率就尚未清償本金按時間基準累計。

合約負債

於與客戶訂立合約後，本集團獲得向客戶收取代價的權利，並承擔向客戶轉讓貨物或提供服務的履約責任。該等權利及履約責任視乎剩餘權利與履約責任之間的關係共同產生資產淨值或負債淨值。就將提供予客戶的服務確認的合約負債指按約定客戶收費表向客戶收取的代價超出累計已確認收益的部分。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4.12 所得稅

年度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

即期稅項乃按日常業務損益得出，並就所得稅而言毋須課稅或不可抵扣的項目作出調整，且使用於報告期末已經實行或大致上實行的稅率計算得出。

遞延稅項乃就用作財務申報目的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用作稅務目的的相應金額之間的暫時性差額予以確認。除並無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的已確認資產及負債外，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乃以應課稅溢利將可用以抵銷可抵扣暫時性差額為限予以確認。遞延稅項乃按就變現或結清資產或負債賬面值的預期方式而言屬合適且於報告期末已經實行或大致上實行的稅率計量。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附屬公司投資所產生的應課稅暫時性差額予以確認，惟倘本集團能夠確認暫時性差額將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的情況則除外。

所得稅均於損益內確認，惟當其與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項目相關則除外，而在該情況下，稅項則亦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或倘其與直接於權益內確認的項目相關，於該情況下，稅項亦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4.13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為預期將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報告期末後十二個月前完全結清的僱員福利(終止福利除外)。短期僱員福利乃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內確認。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4.13 僱員福利(續)

(ii)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

定額供款計劃為本集團據此向獨立實體支付固定供款的退休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該等符合資格參與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的僱員運作定額供款強積金計劃。於作出固定供款後，本集團並無任何法定或推定責任支付進一步供款。供款乃按僱員基本薪金的百分比作出，最高達強積金計劃規定的最高強制性供款。倘出現付款不足或預付款項，則可能會確認負債及資產，且由於其一般屬短期性質，故乃分別計入流動負債或流動資產。強積金計劃的資產乃自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於獨立管理的基金內持有。本集團的僱主供款於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供款時完全歸屬於僱員。

對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作出的供款乃在僱員提供服務時於期間損益內確認為開支。

4.14 非金融資產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檢討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藉以釐定有否任何跡象顯示資產已經蒙受減值虧損或過往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能減少。

倘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即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在用價值之較高者)估計低於其賬面值，則資產的賬面值乃扣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乃即時確認為開支。

倘其後撥回減值虧損，則資產的賬面值會增加至其可收回金額的經修改估計，惟所增加的賬面值不得超過倘於過往年度並無就資產確認減值虧損時原應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乃即時確認為收入。

使用價值乃根據預期因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產生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反映對貨幣的時間值及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相關的特定風險的目前市場評估之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計算。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4.15 撥備及或然負債

當本集團具有因過往事件所產生的法定或推定責任，且可能將會導致能夠可靠估計的經濟利益流出，則會就時間或金額不明朗的負債確認撥備。

倘可能不會需要經濟利益流出，或不能夠可靠估計金額，則責任乃作為或然負債披露，除非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微乎其微。可能責任(其存在將僅由發生或不發生一項或多項未來事件所確認)亦作為或然負債披露，除非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屬微乎其微。

4.16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定本集團將會符合政府補助所附的條件及將會收取補助後方予以確認。

政府補助乃於本集團確認該補助擬補償相關成本確認為開支期間，且有系統地於損益中確認。

作為彌補已產生開支或虧損，或向本集團提供並無未來相關成本的即時財務援助，該政府補助在成為應收款項期間並於損益中確認，有關補助並確認為其他收入，而非扣減相關開支。

4.17 關聯方

(a) 倘一名人士符合下列條件，則該人士或該人士的近親家庭成員乃與本集團有關聯：

(i) 對本集團具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ii) 對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力；或

(iii) 為本集團或本公司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4.17 關聯方(續)

(b) 倘任何下列條件適用，則一間實體乃與本集團有關聯：

(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指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各自之間有關聯)。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間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屬於另一間實體身為成員公司的集團的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iv) 一間實體為一間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間實體則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v) 該實體屬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實體的僱員的利益而設的退休福利計劃。

(vi) 該實體乃由(a)所識別的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vii) (a)(i)所識別的人士對該實體具有重大影響力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viii) 該實體或其屬於一部分的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公司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一名人士的近親家庭成員為該等可預期在彼等與實體之間的往來影響該人士或受到該人士影響的人士，並包括：

(i) 該人士的子女及配偶或同居伴侶；

(ii) 該人士的配偶或同居伴侶的子女；及

(iii) 該人士或該人士的配偶或同居伴侶的受養人。

5.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董事須就不可即時自其他來源明顯取得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被視為相關的其他因素。實際結果有別於該等估計。

估計及相關假設乃獲持續檢討。倘修改僅影響該期間，修改會計估計乃於修改估計的期間確認，或倘修改影響本期間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改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除該等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的資料外，其他導致對下一個財政年度內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的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如下：

(i)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本集團乃基於有關違約風險及預期虧損率的假設釐定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撥備矩陣乃以本集團過往觀察所得違約率除以具類似信貸風險特徵的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年期計算得出，並就前瞻性估計作出調整。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得出。於作出判斷時，管理層考慮可得的合理及可靠的前瞻性資料，如業務及客戶財務狀況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於各報告日期，管理層會對過往觀察所得違約率予以更新並會對前瞻性估計變動進行分析。

(ii) 委託人與代理人的考量

釐定本集團提供廣告顯示服務及電競活動管理服務時擔任委託人還是代理人需作出判斷及對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進行考量。倘本集團於服務轉移至客戶前擁有所提供服務的控制權，則於該交易中其身份為委託人。本集團於特定服務轉移至客戶前控制特定服務的指標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各項：(a)本集團主要負責履行提供特定服務的承諾；(b)本集團於特定服務轉移至客戶前或控制權轉移至客戶後擁有存貨風險；及(c)本集團可酌情設定特定服務的價格。倘無法確定控制權，於本集團在交易中承擔主要責任、可自由訂立價格及決定履行服務的方式或擁有若干但非全部該等指標時，本集團收益按總額入賬。否則，本集團將所賺取淨額入賬列為提供服務的佣金。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收益均按總額基準確認，原因是本集團在所提供服務中擔任委託人。

5.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iii) 釐定租賃合約的租期及增量借款利率

於租賃開始日期釐定包含本集團可行使續租權或提前終止權的租期時，本集團作出判斷以評估行使續租權或提前終止權的可能性，並考慮到所有能形成經濟誘因促使本集團行使選擇權的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有利條款、已進行的租賃裝修、提前終止的罰款以及該相關資產對本集團經營的重要性)。租期的任何變動均會影響未來年度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金額。本集團亦會作出判斷，以釐定是否有發生重大事件或出現本集團控制範圍以內的重大變動情況而須重新評估租期。

於釐定租賃合約的增量借款利率時，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及修改生效日期，經計及相關資產的性質、租賃條款及條件、相關集團實體信譽以及經濟環境，就釐定計算租賃款項的現值的適用比率運用判斷。本集團採用的增量借款利率對所確認的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金額有重大影響。

(iv) 非金融資產減值

非金融資產於存在有關跡象時進行減值測試。倘存在減值跡象，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基於使用價值計算而釐定，乃按管理層對未來事件的假設及估計編製，受限於不確定因素及可能與實際結果有重大差異。於作出有關主要估計及判斷時，本集團考慮主要基於報告期末的市況及合適市場及貼現率的假設。

年內，已就屬於銷售餐飲產品分部(就減值評估識別為一個現金產生單位)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確認減值虧損。

有關該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評估的進一步資料載於附註15及17。

5.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v)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

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檢討存貨賬齡分析，並就不再適合出售的陳舊及滯銷存貨項目作出撥備。評估所需撥備金額涉及管理層判斷及估計。倘未來實際結果或估計有別於原先估計，有關差額將影響估計出現變動的期間存貨賬面值及撥備開支／撇回。年內，根據管理層評估，並無對存貨作出減值。

(vi) 公平值計量

計入本集團財務報表之若干金融資產須按公平值計量，及／或作出公平值披露。本集團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計量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輸入數據及數值。釐定公平值計量所使用輸入數據乃基於所採用估值方法中使用之輸入數據之可觀察程度分為不同等級(「公平值等級」)：

第一級： 相同項目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 第一級輸入數據以外直接或間接可觀察輸入數據；

第三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即無法自市場數據衍生)。

將項目分類至上述等級乃基於對項目公平值計量有重大影響的所用輸入數據的最低等級。項目於等級間之轉撥於轉撥發生期間確認。

有關上述項目公平值計量之更多詳細資料，請參閱適用附註。

6.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為本集團從事業務活動而本集團可能自當中賺取收益及產生開支的組成部分，並按提供予執行董事並由其定期檢討以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的內部管理報告資料予以界定。

執行董事自可用廣告平台的角度考量業務，並釐定本集團擁有下列可申報經營分部：

— 於運輸媒體平台提供廣告顯示服務(「運輸業務」)；

— 於保健媒體平台提供廣告顯示服務(「保健業務」)；

— 於數碼及線上媒體平台提供廣告顯示服務(「數碼媒體業務」)；

— 於智能櫃平台提供廣告顯示服務(「物流廣告業務」)；及

— 於香港銷售蜜滋麻美品牌餐飲產品(「餐飲業務」)。

提供電競活動管理服務的報告分部(「數碼活動管理業務」)已自二零一九年六月起終止。該分部已於年內出售。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分部收益指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於年內概無分部間收益。首席營運決策者主要按照各經營分部的收益及毛利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包括銷售開支、行政開支及屬於就經營分部整體產生的共同成本的其他開支，故其未有獲納入首席營運決策者所用作為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基準的分部表現計量。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融資成本及所得稅開支亦並無獲分配至個別經營分部。

概無向首席營運決策者提供任何分部資產及負債資料。

6. 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以及本集團經營分部所呈列之總額與綜合財務報表所列之本集團主要財務數據對賬如下：

	運輸業務 千港元	保健業務 千港元	數碼媒體業務 千港元	物流廣告業務 千港元	餐飲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益						
一來自外部客戶	45,428	542	–	156	1,071	47,197
銷售成本	(30,236)	(161)	–	(67)	(1,648)	(32,112)
毛利／(毛損)	15,192	381	–	89	(577)	15,085
未分配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2,257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21,194)
融資成本						(1,216)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						(5,068)

6. 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續)

	運輸業務 千港元	保健業務 千港元	數碼媒體 業務 千港元	物流廣告 業務 千港元	數碼活動 管理業務 千港元	餐飲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益							
一來自外部客戶	49,000	800	3,844	344	2,391	376	56,755
銷售成本	(34,284)	(251)	(3,329)	(196)	(2,083)	(972)	(41,115)
毛利/(毛損)	14,716	549	515	148	308	(596)	15,640
未分配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3,477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23,128)
融資成本							(1,731)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							(5,742)

6. 分部資料(續)

收益分拆

於下表內，收益乃按主要地區市場、主要平台及服務種類以及收益確認時間作出分拆。

	運輸業務 千港元	保健業務 千港元	數碼媒體業務 千港元	物流廣告業務 千港元	餐飲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香港(居籍地)	45,428	542	–	156	1,071	47,197
主要服務種類						
廣告顯示服務						
一小巴	43,829	–	–	–	–	43,829
一的士	1,303	–	–	–	–	1,303
一其他	296	–	–	–	–	296
一醫院及診所	–	542	–	–	–	542
一智能櫃	–	–	–	156	–	156
	45,428	542	–	156	–	46,126
餐飲服務	–	–	–	–	1,071	1,071
	45,428	542	–	156	1,071	47,197
收益確認時間						
於一段時間內轉移	45,428	542	–	156	–	46,126
於某一時間點	–	–	–	–	1,071	1,071
	45,428	542	–	156	1,071	47,197

6. 分部資料(續)

收益分拆(續)

	運輸業務 千港元	保健業務 千港元	數碼媒體業務 千港元	物流廣告業務 千港元	數碼活動管理業務 千港元	餐飲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香港(居籍地)	49,000	800	3,844	344	475	376	54,839
台灣	–	–	–	–	1,916	–	1,916
	49,000	800	3,844	344	2,391	376	56,755
主要服務種類							
廣告顯示服務							
一小巴	47,432	–	–	–	–	–	47,432
一的士	865	–	–	–	–	–	865
一其他	703	–	–	–	–	–	703
一醫院及診所	–	800	–	–	–	–	800
一數碼及線上媒體	–	–	3,844	–	–	–	3,844
一智能櫃	–	–	–	344	–	–	344
	49,000	800	3,844	344	–	–	53,988
電競活動管理服務	–	–	–	–	2,391	–	2,391
餐飲業務	–	–	–	–	–	376	376
	49,000	800	3,844	344	2,391	376	56,755
收益確認時間							
於一段時間內轉移	49,000	800	3,844	344	2,391	–	56,379
於某一時間點	–	–	–	–	–	376	376
	49,000	800	3,844	344	2,391	376	56,755

6. 分部資料(續)

地理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項下的分部資料披露而言，本集團視香港為其居籍地。

下表提供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及金融資產以外的非流動資產(「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分析。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指定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居籍地)	**47,197**	54,839	**41,120**	43,434
台灣	**–**	1,916	**–**	–
	47,197	56,755	**41,120**	43,434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單一客戶達本集團收益的10%或以上。

7. 收益

收益源自於年內提供廣告顯示服務及銷售餐飲產品。進一步詳情披露於附註6。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銷售餐飲產品	**1,071**	376
提供服務	**46,126**	56,379
	47,197	56,755

下表提供有關來自客戶合約之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負債的資料。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22)*	**3,740**	4,099
合約負債*(附註27)*	**8,126**	9,045

合約負債主要與已收客戶預付款項有關。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分配至本集團現有合約項下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總額為8,126,000港元(二零二零年：9,045,000港元)。該金額指預期日後自部分完成的廣告顯示服務合約確認的收益。本集團預計將於未來12個月內完成合約並於完成時確認預期收益。

8.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212**	38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36**	–
匯兑收益／(虧損)淨額	**198**	(178)
修改租賃的收益(*附註16*)	**266**	19
政府補助(*附註*)	**1,421**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3**	–
其他	**121**	3,250
	2,257	3,477

附註： 有關結餘主要包括從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推出的防疫抗疫基金下保就業計劃(「保就業計劃」)獲得的政府補助1,341,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無)，以支持本集團僱員的薪酬。根據保就業計劃，本集團須承諾將該等補助金用於支付工資開支，並於指定時間內不將僱員人數減少至低於規定水平。其餘政府補助80,000港元來自食物環境衛生署推出的防疫抗疫基金下持牌食物業界別資助計劃。本集團並無與該等計劃有關的其他未履行責任。

9. 融資成本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16*)	**1,216**	1,731

10.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7)*	**157**	91
核數師酬金	**540**	595
壞賬撇銷	**–**	12
確認為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	**221**	11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5)*	**833**	563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16)*		
— 廣告空間(包括在銷售成本內)	**20,791**	20,536
— 租賃處所	**431**	323
— 辦公室設備	**23**	23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附註12)*	**15,405**	18,695
無形資產的減值虧損(包括在其他營運開支內)*(附註17)*	**594**	–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包括在其他營運開支內)*(附註15)*	**306**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	105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附註22)*	**–**	307
短期租賃開支*(附註16)*		
— 廣告空間(包括在銷售成本內)	**4,051**	10,430
— 租賃處所	**407**	477

11. 所得稅開支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載稅項指：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 年度稅項	**45**	68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44)**	(11)
	1	57
即期稅項 — 台灣利得稅		
— 年度稅項	**–**	78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51**	–
	51	78
	52	135

由於概無在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進行任何業務，故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法律，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集團公司均分別獲豁免繳納稅項。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香港利得稅乃就首2百萬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8.25%及就2百萬港元以上的估計應課稅溢利部分按16.5%計算得出。

台灣營運所產生的台灣營利企業所得稅乃就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20%計算得出。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應課稅溢利源自台灣營運。

11. 所得稅開支(續)

年內所得稅開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列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的對賬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	**(5,120)**	(5,742)
按國內稅率16.5%計算的稅項(二零二零年：16.5%)	**(845)**	(947)
採納利得稅兩級制的稅務影響	**(55)**	–
海外業務的不同稅率的稅務影響	**(6)**	4
不可扣稅項目的稅務影響	**577**	347
毋須課稅項目的稅務影響	**(310)**	(112)
未確認暫時差額的稅務影響	**32**	192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7**	(11)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662**	684
其他	**(10)**	(22)
所得稅開支	**52**	135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於香港產生稅項虧損約8,155,000港元(二零二零年：4,145,000港元)，可無限期用作抵銷產生虧損的公司的未來應課稅溢利。尚未就香港附屬公司產生的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乃由於不可能於可見將來有應課稅溢利可供抵銷稅項虧損。稅項虧損並無到期日且尚未經稅務局同意。

由於並無任何重大暫時差額，故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確認任何遞延稅項。

12. 僱員成本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包括：		
薪金及其他實物福利	**15,042**	18,307
退休計劃供款	**363**	388
	15,405	18,695

13. 董事薪酬、最高薪酬人士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a) 董事薪酬

董事薪酬披露如下：

	附註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 實物福利 千港元	退休計劃 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周慧珠女士	*(i)*	**–**	**2,770**	**–**	**2,770**
張潔怡女士	*(ii)*	**–**	**115**	**5**	**120**
梁俊威先生		**–**	**1,140**	**18**	**1,158**
非執行董事					
施冠駒先生		**240**	**–**	**–**	**240**
獨立非執行董事					
區瑞明女士		**96**	**–**	**–**	**96**
梁文傑先生		**96**	**–**	**–**	**96**
林右烽先生	*(iv)*	**96**	**–**	**–**	**96**
		528	**4,025**	**23**	**4,576**

13. 董事薪酬、最高薪酬人士及高級管理層薪酬(續)

(a) 董事薪酬(續)

	附註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實物福利 千港元	退休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周慧珠女士	*(i)*	–	2,586	–	2,586
張潔怡女士	*(ii)*	–	420	18	438
梁俊威先生		–	1,141	18	1,159
非執行董事					
施冠駒先生		240	–	–	240
獨立非執行董事					
區瑞明女士		113	–	–	113
梁文傑先生		96	–	–	96
何澤威先生	*(iii)*	38	–	–	38
林右烽先生	*(iv)*	58	–	–	58
		545	4,147	36	4,728

附註：

(i) 周慧珠女士亦為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且其於上文披露的薪酬包括其作為最高行政人員提供服務的薪酬。

(ii) 張潔怡女士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辭任執行董事。

(iii) 何澤威先生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三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iv) 林右烽先生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v)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任何安排(二零二零年：無)。

13. 董事薪酬、最高薪酬人士及高級管理層薪酬(續)

(b)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在本集團的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兩人(二零二零年：兩人)為本公司董事，其薪酬乃載入上文披露內。其餘三人(二零二零年：三人)的薪酬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實物福利	**2,651**	3,149
退休計劃供款	**49**	50
	2,700	3,199

已付或應付本集團非董事的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乃處於下列範圍內：

	二零二一年 人數	二零二零年 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2**	2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1

14.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虧損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虧損	**(4,692)**	(5,687)
股份數目	**千股**	千股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720,000**	720,000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720,000,000股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與本公司整個年度已發行的普通股股數相同。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不存在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顯示屏及裝置 千港元	傢俬及 固定裝置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成本	1,793	842	–	1,445	4,080
累計折舊	(1,601)	(627)	–	(325)	(2,553)
賬面淨值	192	215	–	1,120	1,527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92	215	–	1,120	1,527
添置	–	536	–	1,288	1,824
出售	–	(1)	–	(296)	(297)
折舊	(40)	(146)	–	(377)	(563)
年末賬面淨值	152	604	–	1,735	2,491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四月一日					
成本	1,793	1,371	–	2,355	5,519
累計折舊	(1,641)	(767)	–	(620)	(3,028)
賬面淨值	152	604	–	1,735	2,491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52**	**604**	**–**	**1,735**	**2,491**
添置	**–**	**315**	**929**	**900**	**2,144**
出售	**–**	**(48)**	**–**	**(301)**	**(349)**
折舊	**(85)**	**(169)**	**(111)**	**(468)**	**(833)**
減值虧損	**–**	**(306)**	**–**	**–**	**(306)**
年末賬面淨值	**67**	**396**	**818**	**1,866**	**3,147**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成本	**1,793**	**1,603**	**929**	**2,566**	**6,891**
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1,726)**	**(1,207)**	**(111)**	**(700)**	**(3,744)**
賬面淨值	**67**	**396**	**818**	**1,866**	**3,147**

年內，於對餐飲業務分部作出減值評估後，已就若干傢俬及固定裝置確認減值虧損306,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無）。減值評估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17。

16. 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本集團於香港租賃辦公室設備、若干廣告空間及租賃處所。租賃僅包括租期內的固定付款。

若干租賃合約授予本集團(作為承租人)延長或終止選擇權，該等權利僅可由本集團(而非相關出租人)行使。

使用權資產

按相關資產類別劃分的使用權資產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按成本折舊後列賬之自用租賃：		
廣告空間	**34,769**	37,028
租賃處所	**462**	399
辦公室設備	**16**	39
	35,247	37,466

年內使用權資產的變動：

	廣告空間 千港元	租賃處所 千港元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48,988	–	62	49,050
添置	12,613	727	–	13,340
折舊	(20,536)	(323)	(23)	(20,882)
修改租賃的影響	(4,037)	(5)	–	(4,042)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四月一日	37,028	399	39	37,466
添置	950	570	–	1,520
折舊	(20,791)	(431)	(23)	(21,245)
修改租賃的影響	17,582	(76)	–	17,506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34,769**	**462**	**16**	**35,247**

16. 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續)

租賃負債

未來租賃款項的現值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流動負債	**14,906**	18,107
非流動負債	**19,299**	17,651
	34,205	35,758

年內租賃負債的變動：

	廣告空間 千港元	租賃處所 千港元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45,827	–	62	45,889
添置	12,613	727	–	13,340
租賃款項	(20,791)	(326)	(24)	(21,141)
利息開支	1,707	22	2	1,731
修改租賃的影響	(4,056)	(5)	–	(4,061)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四月一日	**35,300**	**418**	**40**	**35,758**
添置	**950**	**570**	**–**	**1,520**
租賃款項	**(21,047)**	**(458)**	**(24)**	**(21,529)**
利息開支	**1,193**	**22**	**1**	**1,216**
修改租賃的影響	**17,316**	**(76)**	**–**	**17,240**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33,712**	**476**	**17**	**34,205**

16. 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續)

租賃負債(續)

未來租賃款項到期情況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最低租賃款項 千港元	利息 千港元	現值 千港元
一年內	**16,033**	**1,127**	**14,906**
一年後及兩年內	**10,948**	**522**	**10,426**
兩年後及五年內	**9,219**	**346**	**8,873**
	36,200	**1,995**	**34,205**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最低租賃款項 千港元	利息 千港元	現值 千港元
一年內	19,234	1,127	18,107
一年後及兩年內	12,700	439	12,261
兩年後及五年內	5,463	73	5,390
	37,397	1,639	35,758

於損益中確認的租賃的相關開支項目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	**21,245**	20,882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9)*	**1,216**	1,731
短期租賃開支*(附註10)*	**4,458**	10,907
修改租賃的收益*(附註8)*	**(266)**	(19)
於損益中確認的總金額	**26,653**	33,501

17. 無形資產

	會所會籍 千港元 *(附註(a))*	特許權 千港元 *(附註(b))*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成本	2,626	–	2,626
累計攤銷	–	–	–
賬面淨值	2,626	–	2,626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626	–	2,626
添置	–	942	942
攤銷	–	(91)	(91)
年末賬面淨值	2,626	851	3,477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四月一日			
成本	2,626	942	3,568
累計攤銷	–	(91)	(91)
賬面淨值	2,626	851	3,477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626**	**851**	**3,477**
攤銷	**–**	**(157)**	**(157)**
減值虧損*(附註(c))*	**–**	**(594)**	**(594)**
年末賬面淨值	**2,626**	**100**	**2,726**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成本	**2,626**	**942**	**3,568**
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	**–**	**(842)**	**(842)**
賬面淨值	**2,626**	**100**	**2,726**

17. 無形資產(續)

附註：

(a) 會所會籍指於深灣遊艇俱樂部有限公司的會員資格，根據會員條款及條件，該會員資格並無特定到期日。其於每年及於出現減值跡象時進行減值測試。經參考市場價值，本公司董事認為並無減值虧損。

(b) 特許權指於香港推廣銷售蜜滋麻美品牌餐飲產品及其零售品牌的獨家代理權。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三日，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訂立協議，以取得於香港推廣銷售其品牌餐飲產品及個人第三方的零售品牌的獨家代理權，包括但不限於透過特許經營安排(「協議」)在香港設立自家經營零售店的權利及向香港潛在本地零售商授予品牌特許經營權，代價為120,000美元(相當於約942,000港元)。此特許權確認為無形資產，乃由於其於去年生效。根據訂約方於年內訂立的補充協議，訂約方同意特許權將額外延長三年(原為六年)，即合共九年，而其他條款與該協議所載者維持不變。本集團毋須支付額外代價。

(c) 特許權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入賬，並於出現減值跡象時進行減值測試。由於餐飲業務分部表現不佳，管理層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進行減值評估。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使用價值計算乃基於涵蓋五年期的經批准預算計算的現金流量預測並於計算中使用稅前貼現率20%。現金產生單位的估計可收回金額218,000港元較其賬面值減少約900,000港元，因此減值虧損306,000港元*(附註15)*及594,000港元已分別分配至分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特許權，並於年內其他營運開支中確認。經管理層評估後，並無於去年作出減值。

18. 商譽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於年初	–	39
年內確認的減值虧損	–	(39)
於年末	–	–

商譽乃分配至突破傳廣通媒體有限公司(「突破傳廣通」)。於上一年度，由於現金產生單位的表現不佳，有關結餘已參考該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悉數撇銷。

19.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分佔資產淨值	–	–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	47

(a)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已發行股本	本集團應佔 擁有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M Savvy Media Limited （「M Savvy」）	香港	10,000港元	20%	暫停營運／ 並無業務營運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五日，本集團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收購M Savvy額外80%股權，代價為8,000港元。自此，本集團將M Savvy入賬為全資附屬公司*(附註32)*。

(b)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20. 存貨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餐飲材料	**45**	46
持作買賣的汽車	**3,106**	–
	3,151	46

2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上市債務投資	**7,154**	–

上市債務投資指在新加坡證券交易所公開買賣並具有固定票息的公司債券。由於管理層擬持有該等公司債券作買賣，故有關結餘入賬為流動資產項下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2.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3,740**	4,406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	(307)
	3,740	4,099

22. 貿易應收款項(續)

根據收益確認日期於各報告期間並無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0至90日	**2,401**	1,827
91至180日	**741**	1,363
181至365日	**598**	909
	3,740	4,099

貿易應收款項主要與提供廣告顯示服務有關，一般需預繳款項。然而，本集團可向若干客戶提供自合約期結束起計介乎30至60日的信貸期。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

下表列示年內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之對賬：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於年初	**307**	–
撇銷	**(307)**	–
已確認減值虧損(*附註10*)	**–**	307
於年末	**–**	307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面臨的最高信貸風險為上文所述的賬面值。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乃與大量與本集團具有良好信貸往績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一般而言，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級。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訂明的簡化方法就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撥備，該規定允許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採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天數分類。預期信貸虧損亦包含前瞻性資料。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認為就貿易應收款項總額作出的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附註39(a)*)。

23.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墊付款	**1,839**	1,537
按金	**464**	290
預付款項	**302**	482
其他應收款項	**289**	85
	2,894	2,394

於報告日期面臨的最高信貸風險乃上述各類應收款項的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擔保。

有關本集團減值評估信貸風險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39(a)。

24. 現金及銀行結餘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21,861**	38,310
固定存款	**16,997**	16,634
綜合財務狀況表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	**38,858**	54,944
減：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固定存款	**(10,137)**	–
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	**28,721**	54,944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按浮動利率（該利率乃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得出）計息的銀行存款及按介乎0.3%至2.2%（二零二零年：1.6%至2.2%）的現行市場年利率計息的短期銀行存款，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

25. 貿易應付款項

按收取服務及貨物計(其一般與發票日期相同)，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0至90日	**324**	365
91至180日	**13**	24
181至365日	**–**	67
	337	456

26.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應計費用	**1,137**	984
其他應付款項	**507**	741
	1,644	1,725

27. 合約負債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來自下列事項的合約負債：		
廣告顯示服務	**8,126**	9,045

該等合約負債指就廣告顯示期間會提供但尚未向客戶履行的服務而收取客戶的墊款。

本集團預期於未來12個月內提供服務以履行該等合約負債之剩餘責任。

27. 合約負債(續)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年初結餘	**9,045**	12,078
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的年內確認收益導致的合約負債減少	**(8,854)**	(11,453)
廣告顯示服務預收賬款導致的合約負債增加，不包括本年度確認為收益者	**7,935**	8,420
年末結餘	**8,126**	9,045

28. 股本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股份數目 千股	款項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款項 千港元
法定：				
於年初及年末	**7,200,000**	**72,000**	7,200,000	72,000

	股份數目 千股	款項 千港元
已發行：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720,000	7,200

29.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計劃」)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九日獲本公司批准及採納。

計劃自本公司上市日期起計十年期間生效。根據計劃，董事會於授出相關購股權時可全權酌情釐定但認購價將不低於下列各項之最高者：(i)於授出購股權當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之收市價；(ii)於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之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之面值。授出購股權的要約可由參與者於本公司發出的要約函件所訂明的日期內接納，該日期為不遲於作出要約日期起計21天，到時參與者必須接納要約或被視為已拒絕接納，惟該日期不得超過採納計劃日期後10年。於接納授出購股權要約時須支付代價1.00港元。

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並指定有關任何特定購股權持有人在其購股權協議內可行使購股權期間的期限(該限制在其中規定可行使)，不得超過GEM上市規則不時規定的期限(即於採納計劃日期，自購股權授出之日起計10年的期限)。

根據計劃及任何其他計劃授出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在悉數行使時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之30%。本公司不得根據本公司任何計劃授出任何會導致超出限額之購股權。根據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在悉數行使時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根據計劃及任何其他計劃的條款而告失效的購股權，在計算該10%限額時將不會計算在內。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根據計劃授出購股權。購股權並無向持有者賦予享有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中的投票權。

30. 儲備

本集團

有關本集團之儲備，請參閱第54頁綜合權益變動表。

(a) 股份溢價

此處指發行股份產生之溢價(扣除配售開支)。

(b) 其他儲備

此處指已收購附屬公司股本面值與本公司根據二零一六年本公司上市前集團重組用於交換所購股份之已發行股份之面值之間的差額。

本公司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35,371	(100)	(15,868)	19,403
年內虧損	–	–	(1,175)	(1,175)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四月一日	**35,371**	**(100)**	**(17,043)**	**18,228**
年內虧損	**–**	**–**	**(1,176)**	**(1,176)**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35,371**	**(100)**	**(18,219)**	**17,052**

31. 控股公司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於一間附屬公司之權益	*32*	**1**	1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		**265**	211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8,500**	–
現金及銀行結餘		**15,490**	25,216
		24,255	25,427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		**4**	–
		4	–
流動資產淨值		**24,251**	25,427
資產淨值		**24,252**	25,428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8*	**7,200**	7,200
儲備	*30*	**17,052**	18,228
總權益		**24,252**	25,428

代表董事

董事
周慧珠女士

董事
梁俊威先生

32.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或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詳情	本公司所持實際權益之百分比	主要業務
Media Savvy Marketi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合計100美元之100股股份	100%	投資控股
傳廣通媒體有限公司	香港	合計10,000港元之10,000股股份	100%	投資控股
傳廣通媒體推廣有限公司	香港	合計100港元之100股股份	100%	提供廣告顯示服務
傳廣通藥房媒體有限公司	香港	合計10,000港元之10,000股股份	100%	暫停營運／無業務經營
醫思維媒體有限公司	香港	合計10,000港元之10,000股股份	100%	暫停營運／無業務經營
A1 Advertising & Production Company Limited	香港	合計10,000港元之10,000股股份	100%	暫停營運／無業務經營
奧啦啦印刷及製作有限公司（「奧啦啦」）	香港	合計10,000港元之10,000股股份	70%	提供印刷服務
蜜滋麻美（香港）有限公司（「蜜滋麻美」）	香港	合計1,000,000港元之1,000,000股股份	65%	銷售餐飲產品
Auto Savvy Limited	香港	合計1,000港元之1,000股股份	100%	銷售二手私家車
Vehicle Savvy Limited	香港	合計1港元之1股股份	100%	尚未開展業務
M Savvy	香港	合計10,000港元之10,000股股份	100%	暫停營運／無業務經營

* 由本公司直接持有的已發行股本

概無附屬公司於報告期末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33. 非控股權益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非控股權益總額為314,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30,000港元），其中，虧損85,000港元（二零二零年：溢利14,000港元）歸屬於突破傳廣通之非控股權益，溢利198,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39,000港元）歸屬於奧啦啦之非控股權益，及虧損541,000港元（二零二零年：343,000港元）歸屬於蜜滋麻美之非控股權益。該等本集團並非100%擁有的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被視為並不重大。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出售突破傳廣通的70%股權。因此，已終止確認非控股權益16,000港元（附註36）。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附屬公司奧啦啦向非控股權益宣派股息180,000港元，該款項透過與非控股權益的往來賬戶結算。

34. 關聯方交易

(i)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年內並無與關聯方進行任何交易。

(ii)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短期福利	**5,810**	5,974
退休福利	**57**	70
	5,867	6,044

35.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對賬

下表載列本集團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變動詳情：

	租賃負債 千港元 *（附註16）*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45,889
現金流量變動：	
— 償還租賃負債本金部分	(19,410)
— 就租賃負債已付利息	(1,731)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21,141)
其他變動：	
— 年內新租賃所產生之租賃負債增加	13,340
— 修改租賃的影響	(4,061)
— 租賃負債利息	1,731
其他變動總額	11,010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四月一日	**35,758**
現金流量變動：	
— 償還租賃負債本金部分	**(20,313)**
— 就租賃負債已付利息	**(1,216)**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21,529)**
其他變動：	
— 年內新租賃所產生之租賃負債增加	**1,520**
— 修改租賃的影響	**17,240**
— 租賃負債利息	**1,216**
其他變動總額	**19,976**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34,205**

36.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五日，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出售其於突破傳廣通的70%股權，現金代價約為39,000港元。突破傳廣通於出售日期的資產淨值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已出售附屬公司的資產淨值：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6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5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565)**
	55
減：非控股權益	**(16)**
	39
總代價	**39**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計入年內損益	**–**
以下列方式償付的代價：	
現金	**39**
出售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已收現金代價	**39**
已出售現金及銀行結餘	**(556)**
	(517)

37. 資本管理政策及程序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目標包括：

(i) 保障本集團按持續經營基準存續的能力，致使其可繼續提供回報；

(ii) 為股東及其他持份者帶來利益；及

(iii) 就加強本集團的風險管理能力而提供資本。

本集團積極及定期檢討及管理其資本結構，以確保最佳資本結構及股東回報，當中已考慮本集團的未來資金需求及資本效率、當前及預測盈利能力、預測經營現金流量、資本開支及策略性投資機會。

本集團管理層視總權益為資本。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的資本金額為53,051,000港元（二零二零年：57,743,000港元），而管理層經考慮預測資本開支及預測策略性投資機會後認為其為最佳狀況。

38. 退休計劃

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計劃管理局規管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自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起生效），本集團參加由香港認可受託人運作的強積金計劃，並為其合資格僱員作出供款。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其僱員各自均須就僱員相關收入的5%向該計劃供款，惟受每月相關收入上限之規限。每月相關收入上限自二零一四年六月一日起已經由25,000港元增至30,000港元。強積金計劃供款均即時歸屬。

本集團亦須按僱員每月基本工資的若干百分比向台灣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作出供款。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作出的僱員供款總額為36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388,000港元）。於年內，概不存在沒收供款用作抵銷現有供款。

39.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面臨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信貸、流動資金、利率及貨幣風險。

(a)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金融工具的交易對手將未能履行其在當中條款項下的責任並令本集團造成財務損失的風險。

本集團所面臨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在其一般營運過程中向客戶授出信貸，並以於報告期末已確認的金融資產賬面值（概述於附註39(f)）為限。

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乃獲積極監察，藉以避免信貸風險極為集中。本集團並無面臨來自任何單一交易對手或任何具有類似特性的交易對手組別的任何重大信貸風險。本集團的銀行結餘乃存入香港的主要銀行。本集團並無面臨其他重大信貸風險。本集團所有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為上市債券，並無近期違約記錄。因此，本集團認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屬低信貸風險投資。

本集團應用簡化法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該準則准許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本集團通常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乃參考債務人的過往違約經驗及與各債務人的風險相關的當前市場狀況根據撥備矩陣估計。經參考可能影響債務人結算應收款項能力的整體宏觀經濟狀況，預期信貸虧損亦包含前瞻性資料。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按攤佔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天數分組。

本公司董事認為年內預期信貸虧損模型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並不重大。年內並無確認任何減值虧損。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確認有關若干貿易應收賬款的減值虧損的特定撥備307,000港元，原因是有關應收賬款逾期超過一年，而管理層認為有關應收賬款可能無法收回。

39.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a) 信貸風險(續)

本集團會考慮過往違約經驗及前瞻性資料(如適用)，例如，本集團考慮交易對手持續較低的過往違約率，並得出結論，本集團尚未結清的其他應收款項的固有信貸風險並不重大。本集團已評估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並無顯著增加及違約風險並不重大，因此，根據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法該等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及於年內並無確認虧損撥備。

預期虧損率乃根據過往兩年的實際虧損經驗計算。該等比率會作出調整以反映收集歷史數據期間的經濟狀況、當前狀況及本集團對應收款項預期年限的經濟狀況看法三者之間的差異。

由於銀行現金被存放於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故本集團預期並無與其有關之重大信貸風險。

本集團已經於年內遵循信貸政策，而該等政策乃被視為有效。

(b)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乃關於本集團將未能達成其與藉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結清金融負債相關的責任的風險。

本集團監察並維持管理層視為就撥支本集團營運及降低現金流動波動的影響而言屬充裕的現金及銀行結餘水平。

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察短期及長期的現時及預期流動資金需求。本集團的流動資金主要取決於其維持充裕營運所得現金流入以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本集團依賴內部產生的資金以作為流動資金的重要來源。

39.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b) 流動資金風險(續)

於報告期末按合約未折現付款得出的金融負債到期概況如下：

	賬面值	總合約未折現現金流量	按要求	少於三個月	三個月至一年	一至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工具：						
貿易應付款項	**337**	**337**	**332**	**5**	**–**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320**	**1,320**	**476**	**567**	**277**	**–**
租賃負債	**34,205**	**36,200**	**–**	**1,956**	**14,077**	**20,167**
	35,862	**37,857**	**808**	**2,528**	**14,354**	**20,167**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工具：						
貿易應付款項	456	456	451	5	–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703	1,703	887	523	293	–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47	47	47	–	–	–
租賃負債	35,758	37,397	–	2,611	16,623	18,163
	37,964	39,603	1,385	3,139	16,916	18,163

(c) 利率風險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銀行借款。由於短期契據的到期日少於三個月，銀行結餘的利率風險被視為最低。

39.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d) 貨幣風險

外幣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外匯匯率變動而波動之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香港營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本集團大部分業務交易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結算，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除外，該等金融資產以其相關業務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引致有關風險的貨幣主要為美元(「美元」)。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本集團預期美元／港元匯率不會有任何重大變動。本集團並無因外幣匯率變動而產生重大風險。

(e) 公平值

金融資產根據公平值層級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以公平值計量。該層級根據用於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公平值的重要輸入數據的相對可靠程度，將金融資產分為三個級別。公平值層級有以下級別：

第一級：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的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 計入第一級的報價以外就資產或負債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來自價格)觀察可得的輸入數據；及

第三級： 並非基於觀察可得市場數據的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所有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分類為第一級。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層級之間並無轉移。

於活躍市場買賣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經參考市場報價釐定。

由於屬短期性質，並未按金融資產公平值計量的其他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詳情載於附註39(f)。

39.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f)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資產及負債概要

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呈列有關下列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類別的賬面值：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上市債務投資	**7,154**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3,740**	4,099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53**	375
現金及銀行結餘	**38,858**	54,944
	43,351	59,418
	50,505	59,418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337**	456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320**	1,703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	47
租賃負債	**34,205**	35,758
	35,862	37,964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五個年度的綜合業績以及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及權益載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已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自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起生效，而根據經修訂追溯法於首次應用該準則時，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前的年度的比較資料並無重列。

業績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47,197**	56,755	61,192	56,946	59,528
除所得稅(開支)／抵免前(虧損)／溢利	**(5,068)**	(5,742)	793	4,525	443*
所得稅(開支)／抵免	**(52)**	(135)	15	(1,086)	(2,327)
年內(虧損)／溢利	**(5,120)**	(5,877)	808	3,439	(1,88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4,692)**	(5,687)	644	3,439	(1,884)

* 經扣除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上市開支約12.5百萬港元。

資產及負債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41,120**	43,434	5,134	3,550	210
流動資產	**55,947**	61,634	76,182	74,111	70,705
總資產	**97,067**	105,068	81,316	77,661	70,915
非流動負債	**19,299**	17,651	–	–	–
流動負債	**25,031**	29,544	17,386	14,875	11,568
總負債	**44,330**	47,195	17,386	14,875	11,568
資產淨值	**52,737**	57,873	63,930	62,786	59,347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3,051**	57,743	63,430	62,786	59,347